

華嚴專宗學院研究所第二十二屆畢業論文

從《華嚴經》看「佛住世說法」的
因緣與意義

指導教授：闕正宗教授

學生姓名：釋天長

班 別：研三

學 號：2206

中華民國 106 年 06 月 10 日

摘 要

佛在世時我沈淪，今得人身佛滅度，懊惱自身多業障，不見如來金色身。

佛在二千五百年前已經入滅，現在的我們，為什麼還要請什麼佛住世？要請菩薩 諸善知識住世 諸高僧大德長久住世呢？請的又是什麼樣的佛？請佛住後，要不要請轉法輪？

佛身本來就是不生不滅，可是佛為什麼要在娑婆世界中，示現生老病死，然後進入涅槃？

佛在暗示阿難他即將入滅時，一眾弟子無人能解，到第三次，帝釋天知道佛真的要涅槃，才來請佛住世，可是此時魔王波旬卻來勸佛入滅，佛最後度須跋陀羅後，最終還是入滅。

請佛住世，法正久住，能請佛留存世間上多久，佛所轉的法輪，也就是佛所說的法，住世的時間也能長些。所以能見到佛身相好，能聞到佛法甘露，是需要非常殊勝的福報，如今佛已入滅，人身難得我已得，佛法難聞我亦聞，因此更應把握請諸大善知識住世的因緣，謹遵佛陀教法，而依教奉行。

關鍵字：請佛住世 請轉法輪 放光說法 涅槃 善知識

目 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1
第三節 前人研究成果回顧.....	2
第二章 佛住世間說法的因緣.....	4
第一節 佛說法的因緣.....	4
第二節 請佛說法轉法輪.....	12
第三節 法為何不請不說.....	22
第四節 小結.....	27
第三章 請佛住世之意義.....	28
第一節 請佛住世的定義.....	28
第二節 佛為什麼要入涅槃.....	36
第三節 請諸善知識住世.....	43
第四節 小結.....	52
第四章 佛的放光說法.....	54
第一節 毘盧遮那佛.....	54
第二節 放光的含義.....	60
第三節 如來放光說法.....	66
第四節 小結.....	74
第五章 結論.....	75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華嚴經》是大乘佛教重要經典之一。華嚴宗的建立即是依據本經，立法界緣起、事事無礙等妙義為宗旨。

據《華嚴經傳記》中所記載，《華嚴經》是龍樹菩薩從龍宮取回來的，有上本、中本、下本三種版本，內容長度不同，上本有十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偈四天下微塵數品；中本有四十九萬八千八百偈一千二百品；下本有十萬偈四十八品。目前流傳版本為下本。¹

佛在初成道後，最初三七日中，在定中轉無上法輪，為座中諸大菩薩開演的就是《大方廣佛華嚴經》，這是佛為地上的諸大菩薩所說，如日出之光，只照高山，座中二乘之人，卻如聾如盲，雖在座上，卻無法聽聞受持。

古語云：不讀華嚴，不知佛富貴。《華嚴經》所描述的就是佛的境界。佛之境界，不可思議，此不可思議境界，卻由佛在《華嚴經》的七處九會，海印三昧中一時開演。

整部八十卷的《華嚴經》，七處九會，五周四分，條理分明，言淺意深，從如何發心，如何修行，如何入道，到菩薩修行的次第階們：十信、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到等覺、妙覺位次，佛入種種三昧，放光說法，演顯妙理，使眾生終得解脫。

《華嚴經》還可以說是「經中之王」、「王中之王」，因此，《華嚴經》在佛法中，是具有極高的地位和價值的。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華嚴經》又稱為《大方廣佛華嚴經》，是大乘佛教中的主要經典，亦是華嚴宗立宗所依的教典。《華嚴經》的編集，經歷了很長的時間，最早流傳於南印度，然後再傳播到西北印度和中印度。

《華嚴經》有三種譯本：

1、《六十華嚴》，共六十卷，東晉佛馱跋陀羅譯，又稱舊華嚴、晉經。收藏於《大正藏》第九冊，總成七處，八會，三十四品，採用七處八會之說法，七

¹ 《華嚴經傳記》卷 1：(CBETA, T51, no. 2073, p. 153, a28-b3)

處，即演說之場所為七處；八會，即演說之回數為八會。

2、《八十華嚴》，共八十卷，唐代實叉難陀譯，又稱新華嚴、唐經。收於《大正藏》第十冊，總成七處，九會，三十九品，為六十華嚴之異譯。

3、《四十華嚴》，共四十卷，唐代般若譯。全稱《大方廣佛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略稱《普賢行願品》，又稱《貞元經》。收於《大正藏》第十冊。

《四十華嚴》雖僅有「入法界品」一品，然此品佔《華嚴經》經文篇幅四分之一以上，所以被認為是《六十華嚴》、《八十華嚴》的另一個譯本。

本文研究的主要範圍，是八十卷《華嚴經》為主，六十卷及四十卷的《華嚴經》為次，再加以四祖清涼澄觀大師的《華嚴疏鈔》與各華嚴祖師的著作為輔助，再通過參考其他相關華嚴的著作，及現代佛學研究者的著作、期刊等等，本文題目是「佛住世說法」，所以本文主要是對〈普賢行願品〉「普賢十大願」中的第六願「請轉法輪」與第七願「請佛住世」願進行研究。

方法是引用各經典中對「轉法輪」與「佛住世」及佛放光說法的內容一一鋪陳，通過這些內容，對請佛住世轉法輪的重要性與佛以光說法的特殊方式有少許的理解。

第三節 前人研究成果回顧

研究《普賢行願品》的論著，在歷代佛經中的註釋與講記都不少，近代的有其中智諭法師《普賢行願品述義》，竺摩法師《普賢十願講話》，夢參老和尚《華嚴經普賢行願品》，演培法師《華嚴經普賢行願品講記》如此等等，多不勝數，都是十大願王全部開演，很多是以講述的形式出現，很少有以論文及著作單一、獨立的去說明其中的任何一個大願。

研究放光說法的著作不多了，目前比較專注在放光說法這一方面的，是曹郁美的《《華嚴經》之如來放光》。

智諭法師的《普賢行願品述義》，全文用白話文形式講述普賢菩薩的十大行願。竺摩法師《普賢十願講話》對十大願中的廣修供養、懺悔業障、請論法輪及請佛住世都說得很詳細。供養的功德，懺悔的法門，轉法輪的對象及如何請佛住世，都一一詳解細說。

夢參老和尚《華嚴經普賢行願品》，是以《四十華嚴》的經文為主，雖然也是以講解經文為主，但菩薩的六度萬行，如何去習氣、惡緣，如何慢慢培養福報修行，都包括在中，若人細細參讀，受益無窮。夢參法師是當代碩果僅存的幾位大德之一，請佛住世的念請當中，本人對夢老也會請求長久住世。

演培法師的《華嚴經普賢行願品講記》，從經題到十願，一一細解，文字顯淺，讓人容易解讀，十大願的「願、行並重」，文殊大智，普賢大願，有緣閱讀之人，很快就能隨之而能了解書中內容。

演培法師在文中，對各個大願以不同的角度一一講解，義理分明，通順易懂，觀點明確。

曹郁美的《《華嚴經》之如來放光》，是目前為數不多的研究佛陀放光說法的文章之一。文中對佛放光的部位、定義以及各類次數，一一列表，通俗明了。從每會佛從哪個部位放光，入何種定，說法特色，一一定義，放光說法，圓融無礙。

第二章 佛住世間說法的因緣

有佛在的地方，就會有法在，而法不孤起，依緣而生，而佛陀說法，依的又是怎樣的緣呢？佛說法的目的是什麼？

《法華經》云：諸佛世尊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這便是：方便讓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這是佛四十九年不辭疲倦為眾生演說妙法的原因。

第一節 佛說法的因緣

佛在菩提樹下，夜睹明星大徹大悟：「大地眾生皆有如來智能德相，只因妄想而不能證得」。剎那之間全然明白：佛與眾生之間的如來佛性是無有差別的，只是因為眾生自己妄想、分別不能放下，而隨業力生死流轉不能得證。

然後為眾生說法四十九年，說法無數，為讓後學者契領，天臺的宗智者大師將佛所說過的教法，依順序、時間先後分出五個時段，分別為華嚴時、阿含時、方等時、般若時、法華涅槃時。每個時期手忙所用時間長短也不一樣，有偈曰：「阿含十二方等八。二十二年般若談。法華涅槃共八年。華嚴最初三七日。」²

一 梵天勸請轉法輪

《賢愚經》卷 1〈梵天請法六事品 1〉：

初始得佛，念諸眾生，迷網邪倒，難可教化。「若我住世，於事無益，不如遷逝無餘涅槃。」³

佛初成道時，思惟五濁惡世的眾生，迷惑顛倒，難調難伏，若長久住於世間，對眾生並無益處，從而在初成道時，佛便已經想進入無餘涅槃。

《賢愚經》卷 1〈梵天請法六事品 1〉：

爾時梵天，知佛所念，即從天下，前詣佛所，頭面禮足，長跪合掌勸請：「世尊！轉於法輪，莫般涅槃。」⁴

佛答梵天：「眾生之類，塵垢所弊，樂著世樂，無有慧心。若我住世，唐

² 《四教儀註彙補輔宏記》卷 1: (CBETA, X57, no. 980, p. 687, b8-9 // Z 2:7, p. 139, b4-5 // R102, p. 277, b4-5)

³ 《賢愚經》卷 1: (CBETA, T04, no. 202, p. 349, a7-9)

⁴ 《賢愚經》卷 1: (CBETA, T04, no. 202, p. 349, a9-12)

勞其功，如吾所念，唯滅為快。」⁵

爾時梵天，復更傾倒而白佛言：「世尊！今日法海已滿，法幢已立，潤濟開導，今正是時。又諸眾生應可度者，亦甚眾多，雲何世尊，欲入涅槃？使此萌類，永失覆護。」⁶

大梵天王知道佛的心念後，馬上從大梵天上，來到佛前，恭敬禮拜，頂禮佛足，長跪合掌，虔誠勸請：「世尊，請佛轉法輪，莫趣入涅槃。」

佛回答大梵天王：「一切眾生，皆因被貪、嗔、癡、恨等等煩惱遮弊，享受世樂，沉醉種欲樂之中，醉生夢死，不務修行，無有智慧慈悲之心，更不能理解我所證悟之法理，若我住世，轉此法輪，只怕徒勞無功，因此才會趣入涅槃。」

大梵天王聽後，更加虔誠懇求：「世尊，如今佛法已功德圓滿、佛法的法幢也已樹立，化導眾生因緣已經成熟，現在正是用佛法甘露滋潤群盲，引度眾生的時候，能蒙佛救度的眾生非常之多，度眾生正是因緣，世尊怎能在此時選擇入滅，令無量眾生錯失得度因緣？亦使那些冥頑無知的眾生，從此永失佛的庇護和方向呢？」

大梵天王又讚歎世尊在過去生中，身為大國王，為利益眾生，可以捨身求法，甚至挖肉點燈、舍己血肉、以做供養、誓求大法。如《普賢行願品》中雲：「析骨為筆，剝皮作紙，刺血為墨，書寫經典，積如須彌，為重法故」。

《四分律》卷 32：

爾時世尊即與梵天而說此偈：「梵天我告汝，今開甘露門，諸聞者信受，不為憍故說。梵天微妙法，牟尼所得法。」⁷

由於大梵天王的再三勸請，世尊於是前往波羅奈國鹿野苑中，為喬陳如等五比丘說法，轉四諦法輪，開始化導眾生。

（一）大乘法

大乘佛教，西元前後，除比丘教團外，均有在家佛教信徒自己成立團體，自稱菩提薩埵。菩提薩埵有菩薩之意。菩薩原指佛陀之前身，特用於未達佛果之

⁵ 《賢愚經》卷 1: (CBETA, T04, no. 202, p. 349, a12-18)

⁶ 《賢愚經》卷 1: (CBETA, T04, no. 202, p. 349, a12-18)

⁷ 《四分律》卷 32: (CBETA, T22, no. 1428, p. 787, a29-b4)

修道階段。

佛教中常用車來比喻度眾生的工具，如《法華經》中的羊車、馬車、鹿車、大白牛車。「乘」一般是指交通或運載的工具。

「大乘」是相對於「小乘」來說的，而所謂的「大乘」，就是指能將無量眾生，度到彼岸大的車乘或大船的工具。「大乘」比較注重於般若智慧、利益有情、廣度眾生得以解脫，所以稱之為「大乘」，可以理解為其「運載」的工具比較大，可以承載更多眾生一起解脫。

「大乘佛教」亦稱「大乘教」，略稱「大乘」，在佛教聲聞，緣覺，菩薩的三乘教法中，菩薩乘(或佛乘)為大乘教法，聲聞，緣覺為二乘教法。

乘：

梵語 yāna。音譯為衍那。有乘物、運載、運度等意。指能乘載眾生，運至彼岸者；亦即指佛陀之教法。乘有大乘、小乘、一乘、二乘、三乘、五乘等。真實之教稱正乘；為導至真實教法所假設之方便教法，稱為方便乘。又令轉方便乘而修正乘者，稱為救濟乘。⁸

「華嚴最初三七日，阿含十二方等八，二十二年說般若，法華涅槃共七年。」

佛說法四十九年，一般分五時：一、華嚴時，二、阿含時，三、方等時，四、般若時，五、法華涅槃時。

第一華嚴時，指佛陀成道最初之三七日間說華嚴經之時期，如日照高山之時。此時是為大乘菩薩說《大方廣佛華嚴經》。大乘菩薩是要根機、善根皆是深厚成熟之人，佛在此時是擬試驗大乘佛法是否適合眾生根機，故亦稱擬宜時。

第二鹿苑時，亦稱阿含時，是指佛陀說華嚴經後之十二年間，於十六大國說小乘四阿含經之時期，如日照幽谷之時。此時為小根性人說小乘《阿含經》，說四諦、十二因緣等教理，度聲聞、緣覺乘人。

第三方等時，指鹿苑時之後八年間說維摩、思益、勝鬘等大乘經典之時期，如日照平地之時（食時）。用了八年，為大乘初門菩薩講《維摩詰經》等經。

第四般若時，指方等時之後二十二年間，說諸般若經之時期，故依經名而立名，如日照禺中之時（巳時）。共講了二十二年。八大部，總結歸納為六百卷的《大般若經》。

第五法華涅槃時，指為使受教者之能力進至最高境界，證入佛知見之時期，

⁸ 引自《佛光大辭典》：p.5070

約於佛在最後八年間說《法華經》，與入涅槃之前一日一夜說《涅槃經》。此之時期，如日輪當午之時。

最後七年，說《妙法蓮華經》等法，法華勝會之後，在拘屍那城娑羅雙樹間，於一晝夜說《大般涅槃經》後，所作應度，所度應度，佛進入涅槃圓寂。⁹

其實佛教在世尊在世之時並無大乘、小乘之分，在釋迦牟尼涅槃約一百年後，隨著佛教的不斷發展、壯大，佛教徒中的一部分人開始對教義、教規的理解產生分歧，佛教教團開始分裂，最終因為「戒律」問題上的爭論，分裂為「上座部」和「大眾部」兩大部派。隨後，兩大部派又不斷經過分化，西元一世紀左右「大乘佛教」最後從佛教部派的不斷分化中產生。

在世尊為眾生說法的四十九年中，最初講的是《華嚴經》，度的是根機深厚的大菩薩，說的是大乘法。

大乘：指比較大的交通工具。大乘菩薩而以救度眾生為目的，就如巨大的交通工具，可以運載很多人生，稱為大乘。以此為宗旨之佛教，即是大乘佛教。如《華嚴經》、《法華經》、《楞嚴經》、《圓覺經》、《楞伽經》、《大般若經》等皆為大眾所公認的大乘經典。

《華嚴經》又稱為《大方廣佛華嚴經》。不讀華嚴，不知佛富貴。據《華嚴經傳記》記載，《華嚴經》所描述的是毘盧遮那佛蓮華藏莊嚴世界海，佛在海印三昧內常說普說無有休息，一言一義唯是無盡陀羅尼力所持。

《華嚴經傳記》卷 1：

此經是毘盧遮那佛法界身雲。在蓮華藏莊嚴世界海。於海印三昧內。與普賢等海會聖眾。為大菩薩之所說也。凡一言一義。一品一會。皆遍十方虛空法界及一一微塵毛端剎土。盡因陀羅網微細世界。窮前後際一切劫海。及一一念具無邊劫。常說普說無有休息。唯是無盡陀羅尼力所持。¹⁰

龍樹菩薩在龍宮中見到龍王收藏《大方廣佛華嚴經》，閱讀後發現佛具有無比圓滿的智慧，於是默默記下，從龍宮回來，憑著記憶記載下來。龍樹菩薩當時所看到的《華嚴經》有上、中、下三種版本：上本有十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偈四天下微塵數品，中本有四十九萬八千八百偈一千二百品，下本有十萬偈四十八品。其上、中二本都不是凡夫的善根、福德所能受持，記載下來的便是現在世間廣布

⁹ 引自《佛光大辭典》：p.1488

¹⁰ 《華嚴經傳記》卷 1：(CBETA, T51, no. 2073, p. 153, a15-21)

《華嚴經》。而實際上流傳的經本也只是下本的略本，就是目前流通最大的唐譯八十《華嚴經》，也只有四萬五千偈。

這四萬五千偈，四周五分，七處九會中，所展現的出來的，處處皆是重重無盡、無比莊嚴的「毘盧遮那佛蓮華藏莊嚴世界海」，是諸佛菩薩的殊勝境界。

其中的「世主妙嚴品」、「十地品」、「淨行品」、「梵行品」、「普賢行願品」、「離世間品」、「入法界品」，如是種種，一句一偈，一品一卷，都是佛開悟時所悟之法界，而佛在些經中所說的法，猶如日出之時，只照高山，在座聽者，除了地上菩薩，餘在座者，皆「如盲如聾」，因為《華嚴經》中如是說。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2〈如來出現品 37〉：

此法門，如來不為餘眾生說，唯為趣向大乘菩薩說，唯為乘不思議乘菩薩說；此法門不入一切餘眾生手，唯除諸菩薩摩訶薩。¹¹

佛說：這個法門，只為趣向大乘菩薩所說，是為大乘中不可思議的一切菩薩所說的法門。如來不會為菩薩以個的眾生宣說，因為此法義理深厚，不是一般眾生可以理解的，因此不能理解，所以不會信受，所以一般眾生，是不能聽聞這種大乘法的。如經中所說：「初發心便成正覺」¹²，這樣的妙法，只有菩薩乘中的諸大菩薩，不生疑惑，才能聽到此法門。

大乘菩薩以六度為主要的修行方法，叫做六度。六度就是用佈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般若此六種方法，以此六種方法修行，行人就如坐在一艘能乘風破浪的大船，能到達涅槃的彼岸。

六度又稱六波羅蜜：

《法華經卓解》卷 1：

六波羅蜜者。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亦到彼岸。文殊引古佛。開六度菩薩乘。¹³

佈施是方便的培養福報的方法，可以隨緣隨力，隨時隨分。哪怕只是一個笑臉、一句安慰的話語，能讓眾生快樂，也是一種佈施。佈施度慳貪。

¹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2：(CBETA, T10, no. 279, p. 277, b29-c3)

¹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8：(CBETA, T09, no. 278, p. 449, c14)

¹³ 《法華經卓解》卷 1：(CBETA, X32, no. 617, p. 228, a13 // Z 1:50, p. 401, c10 // R50, p. 802, a10)

佈施有三種：財佈施、法佈施、無畏佈施。財施最容易，法施功德最大。《普賢行願品》雲：「諸供養中，法供養最」。可見法供養的功德是無量無邊的。

持戒，此戒中，包括佛所制定的聲聞戒、菩薩戒、五戒、十戒等等。無漏三學中的「戒、定、慧」，是以戒為基礎的。有戒才會有定，有定能生智慧。有智慧，則能成事。戒就好像世俗中所說的規矩，無規矩不成方圓，無戒律不成好事。

嚴持戒律，戒有防非止惡的功能，能使人常常自省，持戒能使人明辨是非，身心安靜平和。持戒度惡業。

忍辱，常聽到有說：遇到別人有心無心的辱罵打擊，或面對外界的飢渴冷熱等等，修行大都會說，好，修忍辱波羅蜜。因為在修行的過程中，無論福報大小，都會有不少的阻礙，有時候福報越大，障礙越多，那是一種考驗。遇到挫折、困難、誹謗，心中不嗔、不怨、不怒，任何時候，內心自然安樂，對外面的所謂八寒、八熱就忍寒、忍熱，不急不燥。忍辱能度嗔恨。

精進，忍辱後面的是精進，能忍的人才可能有精進的可能，若無忍辱，一事無成。精進的另一個含義是：努力上進、不懈不怠、不屈不撓，而這些，若無忍辱，是做不成的。精進度懈怠。

禪定，又名靜慮、三摩地、定。禪定能定止散亂，調伏諸根，使行人心寂靜無動。若想親證，必得要四禪以上。禪定度散亂。

智慧，智慧在禪定的後面，禪因為禪定能使人產生智慧，遇事才能分辨力。智慧度愚癡。

六度波羅蜜是修行菩薩道的根本，大乘佛法以六度波羅蜜為修行基礎，菩薩修行在因地的時候，必須依六波羅蜜為修行次第，依次而修，以修六度作為資糧，以此修行，才能到達涅槃的彼岸。

菩薩因地修行是因，成就佛道是果，從修因到得果，大乘菩薩的修行就是以六度波羅蜜來圓滿。六度是菩薩修行必須經過的法門，當六度圓滿成就的時候，就是菩薩成就佛道的時候。

《法華經卓解》卷 1：

為求聲聞者。說應四諦法。度生老病死。究竟涅槃。為求辟支佛者。說應十二因緣法。為諸菩薩。說應六波羅蜜。¹⁴

¹⁴ 《法華經卓解》卷 1: (CBETA, X32, no. 617, p. 228, a9-11 // Z 1:50, p. 401, c6-8 // R50, p. 802, a6-8)

大乘菩薩修此六度，上求佛道、下化眾生，不但自度，更為度他。大乘法就是能讓修行人趣向解脫。此六度也是六個能到達彼岸的修行方法，菩薩修行這六種法門，既能自度，又能度一切眾生。

修行大乘法能讓無數眾生，從生死大河到達涅槃彼岸，自度然後度他，這就是大乘菩薩修行的方法。

那麼，小乘佛法是什麼呢？

（二）小乘法

三乘判教中，菩薩屬於大乘，聲聞與辟支佛是屬於小乘的。

聲聞是指能通過聽聞佛的說法就能證悟，瞭解事實真相的修行人。

緣覺，又稱為獨覺、緣一覺、因緣覺。是指能自己修行，不用他人指導，就能自己悟解佛的修行。即於現在身中，不稟佛教，無師獨悟，性樂寂靜而不事說法教化之聖者。聲聞與緣覺，稱為二乘；若共菩薩，則為三乘。

世尊證道之初，並無大、小之分，涅槃後，因各種原因，分裂出上座部與大眾部，或也有說是原始佛教與部派佛教；到後來所謂的大乘菩薩、小乘菩薩，則是以眾生的根機及發心的不同為界，小乘人只為自己求解脫，即自求自度，不度眾生，一旦開悟，即趣入涅槃。大乘行人，發的是出離心、菩提心、度眾生得到解脫的人，發心不同，果報亦異。

小乘：

梵語 *hīna-yāna*。又作聲聞乘。二乘之一，乃大乘、菩薩乘之對稱。意譯為狹小之車乘，指運載狹劣之根機以達小果之教法；即於所修之教、理、行、果，與能修之根機均為小劣之法門。¹⁵

又解：

小的，低等的車乘或行程之意。小乘佛教也叫做「小乘教」，「小乘教法」，是對三乘佛法中之：「聲聞乘」「緣覺乘」和「菩薩乘」的統稱。小乘法門，是以自我完善與解脫為宗旨，其最高果位為阿羅漢果及辟支佛果。¹⁶

佛於鹿野苑，於十二年中說小乘《阿含經》，度二乘聲聞、緣覺乘人。二乘

¹⁵ 引自《佛光大辭典》：p.1231

¹⁶ 引自《佛光大辭典》：p.1231

人因不發度眾生的心，因此自證成道，成馬上進入涅槃。

涅槃，意義是指清涼寂靜，惱煩不現，眾苦永寂；具有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遠離一異、生滅、常斷、俱不俱等等的中道體性意義。

依法相宗所立，涅槃有四種：有餘依涅槃，無餘依涅槃，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無住處涅槃。聲聞、緣覺能證到的只有第一、第二種，即有餘依涅槃和無餘依涅槃。依，指依身，即人之身體。

小乘佛教認為，雖斷卻一切生死原因之煩惱而證得涅槃，然因前世惑業所造成之果報身尚存，亦即生死之因已斷，尚有生死之果待盡者，稱為有餘涅槃。無餘依涅槃是指斷煩惱障，滅異熟苦果五蘊所成之身，而完全無所依處之涅槃。

《大智度論》卷 31〈序品 1〉：

是有二種：一者、有餘涅槃，二、無餘涅槃……。愛等諸煩惱斷，是名有餘涅槃；聖人今世所受五眾盡，更不復受，是名無餘涅槃。¹⁷

聲聞乘的涅槃分為兩種：一種叫有餘涅槃，一種叫無餘涅槃。

有餘涅槃，有餘是多餘、有多出來的意思。有餘涅槃是行人證悟以後，雖然感覺到什麼都空了，但身體還有，但不知何處安放。

無餘涅槃，執著於涅槃的境界，與有餘涅槃相反，認為 這個色身是多餘的，有與沒有都不要緊，也不在意。

聲聞乘的人，以觀察四諦中的苦諦來修行的，並領悟到「世間一切皆苦」，甚至一切的生活滿足、富貴榮華、天倫之樂，在聲聞的眼中，皆是苦的。

苦是世間因為萬物無常，恆長牌變化之中，花開花落，剎那生，剎那滅，來去不定，世間萬事萬物，皆如是。

聲聞乘行人在修行的過程中，認識到這種剎那生滅的無常，所以有的人越來越害怕，因觀無常而生恐懼，就會越來越恐懼。

這時候，佛法告訴他：生命的真相就是永恆的涅槃，於聲聞乘人，就不發再到娑婆度眾生的菩提心，也不世間的榮華富貴，一旦證果，馬上趣入涅槃，不再受輪回之苦，永離三界生死。

¹⁷ 《大智度論》卷 31: (CBETA, T25, no. 1509, p. 288, c5-7)

第二節 請佛說法轉法輪

一燈能滅千年暗，世間上所有的佛法，都是能照破無明的明燈，能讓眾生的心靈清淨無染，親證無上菩提。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5：

譬如暗中寶無燈不可見。佛法無人說。雖慧莫能了。故說者如燈。能照眾生心寶故。¹⁸

「佛法無人說，雖慧莫能了」。佛法，若沒有佛說，眾生不會瞭解，佛滅後，如果沒有前面的已經有證有修的大德為作詮釋，那麼無論多聰明的後來人，都不能真正領悟經中的真實之義。佛已遠去，眾生離佛也越來越遠，佛離去的時間越長，眾生善根福報日薄，所能理解到的佛的真實義，就越少。佛所說之法，就如藏在在黑暗中的寶藏，被黑夜或暗障所覆，若無燈火所照，都不會見到寶藏。燈，這裡所說是為代表說法者。

佛出世間，主要就是為了開示佛的知見，所以當每一尊佛成佛的時候，梵天王就會立即請佛轉法輪。

請轉法輪，是屬於勸請的行願，能夠消除我們多劫以來毀謗佛法的業障。大乘菩薩，為了憐憫眾生，亦為了自己能夠得到佛法的利益，亦常常請佛轉法輪，自利利他。

甚麼叫做法輪呢？佛的智慧、及智慧相應之法，名為法輪。佛說法，就是轉法輪。法輪，又作梵輪。¹⁹

《大智度論》卷 25〈序品 1〉：

復次，「梵」名廣，佛轉法輪十方無不遍故名廣。

復次，四梵行心說故名「梵輪」。

復次，佛初得道時，梵天王請轉法輪，故名「梵輪」。

復次，佛在波羅柰轉法輪，阿若憍陳如得道，聲徹梵天，故名「梵輪」。

復次，有人貴梵天，欲令歡喜，故名「梵輪」。²⁰

¹⁸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5: (CBETA, T36, no. 1736, p. 33, b7-9)

¹⁹ 《大智度論》卷 8〈序品 1〉：「佛轉法輪，或名法輪，或名梵輪。」(CBETA, T25, no. 1509, p. 116, a13-14)

²⁰ 《大智度論》卷 25: (CBETA, T25, no. 1509, p. 245, b4-9)

《大智度論》中對梵輪的解釋：

- (1)梵，有廣大之義，佛說法時，遠近十方無不聽聞。
- (2)佛說法時，以慈、悲、喜、捨四梵行心（四無量心）宣說大法。
- (3)謂佛陀初成道時，大梵天王來勸請佛轉大法輪。
- (4)佛在波羅柰度五比丘時，聲音響徹梵天。
- (5)古代的印度人貴梵天，佛為隨順世人，故而稱梵輪。

「輪」是古印度傳說中轉輪聖王的兵器，稱為「輪寶」，輪王出巡四方時，必有輪寶為前導，能敵一切兵器，威力無比，所向披靡，兵不血刃，戰勝諸國。因此用作譬喻諸佛說法，是說的無常無我，緣起性空，能破一切眾生的煩惱執著，故稱為轉法輪。²¹

轉法輪：指釋尊為令眾生得道而說法。²²

《大智度論》卷 25〈序品 1〉：

是輪無能轉者，是輪持佛法，以是故名「轉梵輪」。²³

佛法如同運載眾生從茫茫苦海，到解脫彼岸的交通工具；說法，就如轉動這種交通工具的輪子，使得登上這種交通工具的眾生，離生死苦，得解脫樂。

一 為五比丘三轉四諦法輪

三轉四諦法輪，為佛初成正覺時，於鹿野苑中，為過去一直跟隨世尊修道的琴：憍陳如、頹鞞跋提、十力迦葉、拘利太子、陳如十力迦葉所說之法。這就是後人所稱為五比丘²⁴。此五比丘一聽到佛為他們說的法，即時證得阿羅漢果，佛、法、僧三寶齊現世間。

五比丘是：憍陳如、頹鞞跋提、十力迦葉、拘利太子、陳如十力迦葉五人。

25

²¹ 《法鼓全集》：普賢菩薩行願讚講記 28 <http://ddc.shengyen.org/mobile/text/07-04-2/28.php>

²² 《大般涅槃經》卷 14〈聖行品 7〉：「為憍陳如初始說法，名轉法輪」(CBETA, T12, no. 374, p. 447, b12-13)

²³ 《大智度論》卷 25：(CBETA, T25, no. 1509, p. 244, c18-19)

²⁴ 《金光明經文句記》卷 6：「五比丘者。憍陳如。頹鞞跋提。十力迦葉。拘利太子。陳如十力迦葉。」(CBETA, T39, no. 1786, p. 154, b25-

²⁵ 《金光明經文句記》卷 6：五比丘者。憍陳如。頹鞞跋提。十力迦葉。拘利太子。陳如十

四諦：

《法華經卓解》卷 1：

開佛聲教。故曰聲聞。苦集滅道。四皆審寔不虛。故名四諦。²⁶

四諦乃佛教用以解釋宇宙現象的「十二緣起說」之歸納，為原始佛教教義之大綱，乃釋尊最初之說法。四諦依次稱為苦聖諦、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滅道聖諦，或苦聖諦、苦習諦、苦滅諦、苦滅道聖諦，或苦諦、苦集諦、苦盡諦、苦出要諦，或苦聖諦、集聖諦、真聖諦、道聖諦。其中，苦與集表示迷妄世界之果與因，而滅與道表示證悟世界之果與因；即世間有漏之果為苦諦，世間有漏之因為集諦，出世無漏之果為滅諦，出世無漏之因為道諦。²⁷

《法華經授手》卷 5：

因說法轉煩惱成菩提。轉生死成涅槃。故名為轉。三度開示。故雲三轉。法輪者。謂如來以法為輪。運載眾生。出生死也。²⁸

三轉法輪，是以苦、集、滅、道四諦之法三番而說。因聽聞世尊說法而使煩惱減少，更能轉煩惱為菩提，轉生死為涅槃，所以名為轉，世尊又於此法三次開示，所以名為三轉。法輪，輪是譬喻，是如來以說法為輪渡，度眾生到彼岸，解脫輪迴，出離生死。如世間上的車輪，能運載諸物，亦有摧碾之義。佛所說的法，眾生依而修習，即能破除無明煩惱惑業，惑業既破，即能親證不生不滅的涅槃諦理，所以名為轉法輪。

《楞嚴經圓通疏》卷 5：

一示相轉。謂此是苦逼迫性。此是集招感性。此是滅可證性。此是道可修性。二勸修轉。謂此是苦汝應知。此是集汝應斷。此是滅汝應證。此是道汝應修。三作證轉。謂此是苦我知不復更斷。此是集我斷不復更斷。此是滅我證不復更證。此是道我修不復更修。每一轉下皆令生眼智明覺故名十

力迦葉。(CBETA, T39, no. 1786, p. 154, b24-26)

²⁶ 《法華經卓解》卷 1：(CBETA, X32, no. 617, p. 228, a12 // Z 1:50, p. 401, c9 // R50, p. 802, a9)

²⁷ 引自《佛光大辭典》：p.2356

²⁸ 《法華經授手》卷 5：(CBETA, X32, no. 623, p. 709, a19-21 // Z 1:51, p. 375, c16-18 // R51, p. 750, a16-18)

佛於鹿野苑對聲聞乘人三轉四諦法輪。

初示相轉，示相：「此是苦，逼迫性」。佛自成就佛道以後，對五比丘所講的第一個就是苦諦。把苦的相貌說出來，如世間八苦等等，就是一種逼迫性。三界果報，不管在欲界、色界、無色界，眾生的身心都於一種煩躁惱動，不能寂靜，身心自然感到逼迫，這種逼迫的感受就是苦。

二勸修轉，「此是苦，汝應知」。既然已經如實了知四諦真相，應努力修行，得到解脫，遠離其害。所以佛勸行人：「此是苦，汝應知。此是集，汝應斷。此是滅，汝應證。此是道，汝應修」。

三作證轉，「此是苦，我已知」。佛未證道以前，是沒有四諦說法的，現在向五比丘說，怕引起恐懼懷疑，佛於是把四諦說作是自證以後所悟得，所以才說：「此是苦，我已知。此是集，我已斷。此是滅，我已證。此是道，我已修」。

佛是已證得佛果，所說所行，決定無疑，因此五比丘聽聞之後，對佛生起無比的信心，剎那間即證得阿羅漢果。又因為此五比丘，其實是宿根已經成熟，又有佛之威神加被，因此剎那得證。

四諦法，是世出世間的真理，也是修行過程中最基礎、最真實的法門。《佛遺教經》中阿菟樓駄更是如是說：「日可令冷，月可令熱，佛說四諦不可令異。」

³⁰。

四諦是釋迦牟尼所體悟的苦、集、滅、道四種人生真理，四諦告訴眾生：人生的本質是苦、以及苦的原因、消除苦的方法和達到涅槃的最終目的。

阿菟樓駄的話，說明瞭：即使可以讓太陽變冷，亦可以讓月亮變熱，但是無論如何也不能改變四諦的真理，由此可知四諦法門的殊勝與真實。

二 轉十二因緣法

每個人都有過去、現在、未來三世流轉的生命。生命從何處來？又將往何處？很多人都會有思維過這個問題，包括筆者本人。

而佛法說：生命是由因緣而來的。

那因緣是什麼？因，就是生命的根源；緣，就是生命賴以存續的條件。生命

²⁹ 《楞嚴經圓通疏》卷 5: (CBETA, X12, no. 281, p. 809, a24-b6 // Z 1:19, p. 318, b4-10 // R19, p. 635, b4-10)

³⁰ 《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卷 1: (CBETA, T12, no. 389, p. 1112, a25)

不是突然有的，也不是單獨存在的，而是由於許許多多的、相互依存的條件而產生的。

因此佛為五比丘說完「四諦法」後，接著又為「十二因緣」法。

十二因緣，即是指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觸、受、愛、取、有、生、老死共十二有支，一切眾生由此進入三界生死輪回的所源。緣覺乘人就是依照此法門修行，覺悟無生之理，而證道果，是名辟支佛。

十二因緣所列出的：無明緣行，行緣識，識緣名色，名色緣六入，六入緣觸，觸緣受，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死，是一種循環，也可以說是生命循環流轉的過程，也是有情眾生生死流轉的根源。細說如下：

- 1、無明：明即智慧光明，無明即是貪慾、憤恨、愚癡等產生的煩惱，也是種種蠢動心理的迷惑之源；
- 2、行：前生所造的善惡諸業，也就是前世身心的行為；
- 3、識：由過去世的業力，感受果報之初起妄念而托母胎，投生為今生的神識；
- 4、名色：投生於母腹後形成胎兒的身心狀態；
- 5、六入：在胎中長成的眼、耳、鼻、舌、身、意等六種感覺器官---六根；
- 6、觸：出母胎後，自己的六根與外界的色、聲、香、味、觸、法等相對接觸的六法；
- 7、受：由接觸外境自己所感知的苦樂心境；
- 8、愛：厭苦喜樂而生貪愛財、色、名、食、睡等五欲的心理活動；
- 9、取：因欲愛旺盛而對於貪染諸境而起取著心；
- 10、有：由於今生造作了有漏之因，將要導致感受未來世的生死之果；
- 11、生：因了今生造作的業種，所感受來生的色、受、想、行、識的五蘊聚合之身；
- 12、老死：來生既有了五蘊假合之身的出生，必將衰老而至死亡。³¹

³¹ 引自《佛光大辭典》：p.492

〈表 2-2-1〉十二因緣圖表

十二 因緣 與 三世 因果	過去二因	1、無明	貪嗔痴等煩惱
		2、行	造作諸業
	現在五果	3、識	業識投胎
		4、名色	但有胎形六根未具
		5、六入	長成眼等六根人形
		6、觸	出胎與外境接觸
		7、受	與外境接觸生苦樂感受
	現在三因	8、愛	對境生愛欲
		9、取	追求造作
		10、有	成業因能招未來果報
	未來二果	11、生	再受未來五蘊身
		12、老死	未來之身又漸老而死

資料來源：參考 GOOGLE 搜索：

<https://www.google.com.tw/search?q=%E5%8D%81%E4%BA%8C%E5%9B%A0%E7%B7%A3&tbm=isch&tbo=u&source=univ&sa=X&ved=0ahUKEwi0l9qAot3TAhXFoZQKHbYCDpMQsAQILw&biw=1366&bih=588>，（2017.5.11）

由此十二因緣，來說明人生的由來和生命的流轉，自前生今生而到後生之間的因果關係，即稱為三世兩重因果，但在此十二因緣的迴轉又可用惑、業、苦的三種連鎖反應來說明：由無始以來的無明之惑的蠢動，所造作了前生的善惡諸業；又由前生的善惡諸業的引導，所以要感受來生的生死之果，這就是十二因緣生死流轉的法則。

惑：過去世的無明，現在世的愛及取

業：過去的行，現在世的有；

苦：現在世的名、色、識、六入、觸、受，未來世的生及老死。³²

³² 百度百科：

<http://baike.baidu.com/item/%E5%8D%81%E4%BA%8C%E5%9B%A0%E7%BC%98/231039?f>

《增壹阿含經》卷 46〈放牛品 49〉：

其有眾生不解十二緣法，流轉生死，無有出期，皆悉迷惑，不識行本，於今世至後世，從後世至今世，永在五惱之中，求出甚難。³³

十二因緣就是一個循環：把過去、現在、未來三世的生命緊緊連在一起；人若沒有無明，就可以沒有十二因緣的束縛，但是由於無明所起的貪、瞋、癡等煩惱的牽引，所以才一再的流轉，不知出期。

所以，若要脫離三世輪迴，得到解脫，只有泯滅生死根本的「無明煩惱」，沒有了「無明煩惱」，則如《大莊嚴論經》雲：「無明滅則行滅，行滅則識滅，識滅則名色滅，名色滅則六入滅，六入滅則觸滅，觸滅則受滅，受滅則愛滅，愛滅則取滅，取滅則有滅，有滅則生滅，生滅則老病死憂悲苦惱眾苦集聚滅。」³⁴

《增壹阿含經》卷 46〈放牛品 49〉：

我初成佛道，思惟十二因緣，降伏魔官屬，以除無明而得慧明，諸闇永除，無塵垢，又我，阿難！三轉十二說此緣本時，即成覺道。以此方便，知十二緣法極為甚深，非常人所能宣暢。如是，阿難！當念甚深，奉持此十二因緣之法，當念作是學。³⁵

佛因為思惟十二因緣的真理，降伏魔王而得證道，又因滅除無明而得智慧增長，永離生死。十二因緣之法，甚深難解，不是一般人所能說明白的，佛為悲憫眾生，才以方便法門宣說此甚深難解的十二因緣，令眾生得到正覺解脫。認眾生認識十二因緣法，瞭解生命流轉的實相，進而永除諸暗，離苦得樂。

三 三法時期

佛所說的每一部經典，都是有請佛出來說法的，也就是所謂的請轉法輪。如《楞嚴經》中的阿難尊者遇摩登伽女，誤墮淫室，文殊菩薩將阿難救出來後，即時「阿難見佛頂禮悲泣，恨無始來一向多聞未全道力，殷勤啟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妙奢摩他、三摩禪那最初方便。於時，復有恆沙菩薩及諸十方大阿羅漢、辟

[r=aladdin](#) (2017.5.23)

³³ 《增壹阿含經》卷 46: (CBETA, T02, no. 125, p. 798, a14-17)

³⁴ 《大莊嚴論經》卷 1: (CBETA, T04, no. 201, p. 258, c28-p. 259, a3)

³⁵ 《增壹阿含經》卷 46: (CBETA, T02, no. 125, p. 798, a18-23)

支佛等，俱願樂聞，退坐默然承受聖旨。」³⁶

這是佛說《楞嚴經》的講法因緣。《妙法蓮華經》中佛更是因為擔心眾生不信佛所說之法，彌勒菩薩一問，文殊師利二請，舍利弗三請，佛卻告訴舍利弗：「止，止！不須復說。若說是事，一切世間諸天及人皆當驚疑。」，並說「若說是事，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皆當驚疑，增上慢比丘將墜於大坑。」³⁷。在舍利弗的再三請求下，佛才開始宣說。

《妙法蓮華經》〈方便品 2〉：「爾時世尊告舍利弗：『汝已慇懃三請，豈得不說。汝今諦聽，善思念之，吾當為汝分別解說。』說此語時，『會中有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五千人等，即從座起，禮佛而退。』這五千人，是因為『罪根深重及增上慢，未得調得、未證調證，有如此失，是以不住』。所以退座之時，世尊當時並沒有出場制止，並告訴舍利弗：『我今此眾，無復枝葉，純有貞實。舍利弗！如是增上慢人，退亦佳矣。汝今善聽，當為汝說。』」³⁸

佛所說的經典中都是諸佛弟子「歡喜踴躍、願樂欲聞」的記載，卻唯獨在這部《妙法蓮華經》中極其稀有的記錄了，五千弟子一起退座的狀況。

佛在講其他經典的時候，一請即說，可是為什麼在講《妙法蓮華經》卻要舍利弗三請才說，是因為怕說了之後，眾生不相信，反過來會謗佛謗法，這樣過失會更重。佛在《妙法蓮華經》直接說此《妙法蓮華經》是「諸經之王」：

《妙法蓮華經》卷 6：

此經亦復如是，於一切諸經法中、最為第一。如佛為諸法王；此經亦復如是，諸經中王。³⁹

我所說經典無量千萬億，已說、今說、當說，而於其中，此法華經最為難信難解。

此經是諸佛祕要之藏，不可分佈妄授與人；諸佛世尊之所守護，從昔已來，未曾顯說。而此經者，如來現在，猶多怨嫉，況滅度後？⁴⁰

又：

³⁶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1：(CBETA, T19, no. 945, p. 106, c16-20)

³⁷ 《妙法蓮華經》卷 1：CBETA, T09, no. 262, p. 6, c7-8)

³⁸ 《妙法蓮華經》卷 1：(CBETA, T09, no. 262, p. 7, a5-14)

³⁹ 《妙法蓮華經》卷 6：(CBETA, T09, no. 262, p. 54, b9-11)

⁴⁰ 《妙法蓮華經》卷 4：(CBETA, T09, no. 262, p. 31, b16-21)

文殊師利！此法華經，是諸如來第一之說，於諸說中最为甚深，末後賜與，如彼強力之王久護明珠，今乃與之。文殊師利！此法華經，諸佛如來祕密之藏，於諸經中最在其上，長夜守護不妄宣說，始於今日乃與汝等而敷演之。⁴¹

《金剛經》中，須菩提請問世尊「雲何應住，雲何降服其心？」是請轉般若的法輪。佛的弟子，例如彌勒菩薩、舍利弗等，雖然都能夠跟隨佛轉法輪，但只可以稱為轉相似法輪，因為智慧和威德都及不上佛。

佛法共分為三個時期，即：正法時期、像法時期、末法時期。

佛已入滅二千五百多年，現在已是末法時代，所以現在不僅要請佛住世，還要請法住世，請佛住世，請正法輪。

（一） 正法時期

正法時期，為佛滅後第一個一千年。

正法：

謂正法者，即是如來微密之藏，是故我當護持建立，施是人者得勝果報。

⁴²

佛陀入滅後，教法住世，依之修行即能證果，稱為正法。又謂為釋迦牟尼所說的教法，區別於外道法而言。

所謂「正法」，是從自心發出離心、菩提心而言。釋迦牟尼佛身為太子，卻在四城遊行當中，見到人生中的生、老、病、死等種種痛苦；於是為了解脫，發心修行。出離心，即是厭離生死痛苦和迷惑煩惱的心。「菩提」是覺悟之意，菩提心，即覺悟之心。

《勝天王般若波羅蜜經》卷 5：

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通達一切法，名為正法。所謂四念處、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分、八聖道分，空，無相，無願，通達平等，名為正法。⁴³

⁴¹ 《妙法蓮華經》卷 5：(CBETA, T09, no. 262, p. 39, a15-20)

⁴² 《大般涅槃經》卷 10：(CBETA, T12, no. 374, p. 425, c8-9)

⁴³ 《勝天王般若波羅蜜經》卷 5：(CBETA, T08, no. 231, p. 715, a7-11)

《像法決疑經》、《大集月藏經》等諸大乘經典，將佛教法運分為三期，即正法、像法與末法。每一期法運各具特點。經云：「本師滅度，正法五百年，持戒得堅固；像法一千年，坐禪得堅固；末法一萬年，念佛得堅固。」⁴⁴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2：

遇斯玄微之化。生居像末應合悲傷……此依不滅正法一千年故。今為像末。……大集月藏分。第一五百年解脫牢固。第二五百年禪定牢固。第三五百年多聞牢固。第四五百年塔寺牢固。第五五百年鬪諍牢固。今居塔寺之末。將隣鬪諍之時。⁴⁵

正法時期，佛滅不久，佛法還堅固、純正，眾生善根深厚，悟性極高，弟子們聽聞佛法以後，很容易就生起信解和信心，即能證到聖果。此時期的眾生，得到證果的比較多，不證果的反而比較少，特別是有緣見到佛的眾生。如《楞嚴經》中的摩登伽女，雖為淫女，但只聽了佛的一句話，即時證得初果阿羅漢。

（二）像法時期

像法時期，為佛滅後第二個一千年。

像法：

像法住時而無證法更不得果。故但有教行像似於正法時故名像也。⁴⁶

像，即佛像，此時期是以佛像、佛經等來表正法（相似於正法）。此時期眾生根基較為純正，因佛法已經慢慢分化、流變，像法時期僅有教說與修行者，而已經很少證果者。

「像」，可以理解為外相，此時佛已經滅千年，眾生只能從佛經或佛像來供養佛，無法象正法時期那樣只是純粹地修行佛法，所以修行的人多，而證聖果的人少。很多時候雖然在外相上是有模有樣，但實際上卻沒有修行功夫在裡面。像法時期的眾生，更是少了發自內心的發出離心、菩提心；只是依著自己內心的情感、執著來來修學、修法。

⁴⁴ 《念佛鏡》卷 2：(CBETA, T47, no. 1966, p. 129, b8-10)

⁴⁵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2：(CBETA, T36, no. 1736, p. 14, a9-17)

⁴⁶ 《金剛般若經贊述》卷 1：(CBETA, T33, no. 1700, p. 134, a13-14)

（三）末法時期

末法時期，即像法後一萬年為末法時期。末法時期，佛之正法衰頹而僧風濁亂。

末法：

末法時唯教法而無行證。教法垂世，人雖有秉教，而不能修行證果，稱為末法。末法之世即稱為末世。⁴⁷

末法時期，能夠聽佛法的眾生越來越少；在聽了佛法之後又能信心，且如實去實行的更少；即使能如實修行，但真正證悟聖果的人，卻已經是少之又少，幾乎是沒有。

「末」就是樹枝的枝末。若以一棵樹為喻，正法是根本，像法是枝幹；而末法就是其末梢。末法時期的眾生，出離心與菩提心已經只在於形式上。此時期的眾生，大部分是為了現世的安樂、慾望而修學佛法，因此末法時期，會注重神通、感應等等，而沒有真實的修行，了生脫死。

第三節 法為何不請不說

既然諸佛所說的法是能讓眾生解脫真實之法，也是十方諸佛經常宣說，即使眾生不請，此真實之法都一直存在，那為何非請佛宣說？

《大智度論》：「諸佛菩薩並不是真的要有眾生祈請才說法，但若祈請，佛為說法後，不但祈請的眾生能得到福報，其餘的沒有祈請的眾生也會有好大的福報。」⁴⁸

一 請者得福故不請不說

《法華義疏》卷4〈方便品2〉：

佛雖不須請，而令請者獲福。七卷《金光明》云「請佛轉法輪，能滅謗十

⁴⁷ 《金剛般若經贊述》卷1：(CBETA, T33, no. 1700, p. 134, a14-15)

⁴⁸ 《大智度論》卷7〈序品1〉：「諸佛雖必應說法，不待人請，請者亦應得福。如大國王雖多美饌，有人請者必得恩福，錄其心故。又如慈心念諸眾生令得快樂，眾生雖無所得，念者大得其福；請佛說法，亦復如是。」(CBETA, T25, no. 1509, p. 109, b18-22)

二部經罪」。又先請後說，諸佛法爾。又不請而說則外道譏呵。又外道多事梵天，梵天既請則外道心伏，又若不請而說則應答十四難，以待請方說故不答也。⁴⁹

十方諸佛雖然常在定中說法，無有疲倦。《大智度論》云：不需眾生祈請才說，但請法之人必定增福增慧。比如一個國家的國王，有眾多金銀財富、種種美食，若有國民請求賞賜，國王都一口答應，不但賞賜求賜之人，同在一起的國民，國王也會一同賞賜。諸佛亦是如此，諸佛慈悲，常念眾生，希望眾生離苦得樂，所以只要有一個眾生祈請，就能有更多的眾生，能聽到佛說的法。

《大智度論》卷 7〈序品 1〉：

如《法華經》中多寶世尊，無人請故便入涅槃。後化佛身及七寶塔，證說《法華經》故，一時出現。亦如須扇多佛，弟子本行未熟，便捨入涅槃，留化佛一劫以度眾生。⁵⁰

諸佛若無人請法，佛便會進入涅槃而不說法。《大智度論》中云：《法華經》的多寶世尊⁵¹，證取佛果後，就是因為無人出來請法，所以便馬上進入涅槃，眾生錯失了向佛求法的機會。後來因為佛開演《法華經》，四周突然湧現出七寶佛塔，卻見多寶如來的全身舍利就在七寶塔內，多寶如來化顯佛身和七寶塔的出現，是為了讓眾生聽聞佛的廣宣大法、證明《法華經》真實義、護持佛法才出現的。

還有須扇多佛成佛後，也是因為度眾生的因緣還未成熟，因當時無人請法，無人請住，所以也只化身做佛一劫，只度此劫眾生。

《合部金光明經》卷 2〈業障滅品 5〉：

諸佛世尊勸請轉大法輪；是善根故，一切帝釋及大梵王勸請於我轉大法輪：「世尊！請轉法輪，為度脫安樂一切眾生及諸人天。」⁵²

⁴⁹ 《法華義疏》卷 4: (CBETA, T34, no. 1721, p. 508, c21-26)

⁵⁰ 《大智度論》卷 7: (CBETA, T25, no. 1509, p. 109, b23-26)

⁵¹ 多寶：梵名 Prabhūtaratna，音譯袍休羅蘭。又作寶勝佛、大寶佛、多寶如來。據法華經卷四見寶塔品之說，多寶佛係法華經之讚歎者，為東方寶淨世界之教主。亦為五如來之一。此佛入滅後，以本願力成全身舍利，每當諸佛宣說法華經時，必從地湧出，現於諸佛之前，以為法華經之真實義作證明。又多寶佛所湧出之七寶塔，係由無數寶珠嚴飾之，此乃表示一切諸佛國土同一寶性之意。

⁵² 《合部金光明經》卷 2: (CBETA, T16, no. 664, p. 370, b1-4)

釋迦牟尼佛悟道之後，寂靜、默然五十七⁵³日而不說法，並自言：「我所證悟的真實法是甚深微妙的，眾生不難以理解、難以明白、難以信服，世間眾生的心識已為五濁惡世所縛，落在無明煩惱中打轉，生死輪迴，無有出期。我之深法，無人能解，我所證知的真理，無人能信，為讓眾生不生謗佛謗法之罪，不如即時進入涅槃為樂」。

當時，諸菩薩、釋提桓因、梵天王諸天、諸天眾等，知道釋迦牟尼佛心中所想，便一起來到佛前，恭敬合掌敬禮，請佛住世，為利眾生，轉大法輪，雨大法雨。佛接受了諸菩薩、梵王諸天等的祈請，才不進入涅槃，到鹿野苑初轉法輪，度五比丘。若當時無諸天眾等祈請，現在的眾生也沒有福報聽聞佛法。所以只要有一位祈請者，便能讓無邊的人生受益。這就是祈請之人功德無邊。

雖然現在已經末法年代，眾生是不能見到佛的，但佛卻能知道眾生的心念，也能聽聞眾生的祈請。佛對一切眾生平等，在佛的心中，眾生並無貴賤之分，佛法亦然，沒有高低、輕重之分。若有人祈請，佛便為他說法。

或許又要問，既然祈請佛菩薩大有益處，為何唯獨祈請佛菩薩說法與住世呢？

《大智度論》卷 7〈序品 1〉：

既知請佛有益，何以正以二事請？答曰：「餘不須請，此二事要必須請」⁵⁴

佛說：「其他的事情，不需眾生祈請，唯有請佛說法轉法輪與請佛住世利眾生，是必須要經過祈請才可以」。

若佛證道後，沒有經過菩薩或其他眾生的啟請，法就不請而說的話，外道就會嘲諷佛：「既然你已經證道了，證道之人，早就放下貪、嗔、執著，現在為什麼對法要無請說自說」？所以，必須要有祈請者出來祈請佛，為了眾生利益而說法。

二 折服外道故不請不說

《金剛般若義記》卷 1：

但法須人請。若不請而說。則聞法之徒。不生難遭之相。是故須菩提將請

⁵³ 《大毘婆沙論》卷 182：(CBETA, T27, no. 1545, p. 914, a14-15)

⁵⁴ 《大智度論》卷 7：(CBETA, T25, no. 1509, p. 109, c9-10)

說法須要有人請，如果無人請法，佛就自己說，一般人無知之人，會以為佛是為了表現自己，從而生起輕慢、毀謗之心。

《大智度論》卷 7〈序品 1〉：

此二事要必須請；若不請而說，有外道輩言：「體道常定，何以著法，多言多事？」以是故，須請而說。若有人言：「若知諸法相，不應貪壽，久住世間而不早入涅槃。」以是故須請。若不請而說，人當謂佛愛著於法；欲令人知，以是故，要待人請而轉法輪。諸外道輩自著於法，若請、若不請而自為人說；佛於諸法不著不愛，為憐愍眾生故，有請佛說者佛便為說，諸佛不以無請而初轉法輪。⁵⁶

佛未證悟之前，印度當時有眾多的外道。這些外道以為：大梵天王就是地位最高、最尊敬的人，而現在大梵天王竟然親自向佛請法，轉於法輪，那麼這些外道的邪見自然就不攻自破。

還有就是佛是等待眾生聽法的因緣成熟了才說法，因緣成熟，善根增長，智慧生起，自然就知道佛法是難值難遇的，這樣眾生才會生起難遭難遇之想，從而對佛法生起敬重之心。

《大智度論》卷 7〈序品 1〉：

佛在人中生，用大人法故，雖有大悲，不請不說；若不請而說，外道所譏。以是故，初要須請。又復外道宗事梵天，梵天自請，則外道心伏。⁵⁷

《大智度論》、《法華義疏》、《金剛般若義記》上均記載了「佛法不請不說」的原因。

《大智度論》卷 7〈序品 1〉：

有諸佛無人請者，便入涅槃而不說法。如《法華經》中多寶世尊，無人請故便入涅槃。後化佛身及七寶塔，證說《法華經》故，一時出現。亦如須扇多佛，弟子本行未熟，便捨入涅槃，留化佛一劫以度眾生。今是釋迦文尼佛，得道後五十七日寂不說法；自言：「我法甚深，難解難知！一切眾

⁵⁵ 《金剛般若義記》卷 1: (CBETA, T85, no. 2740, p. 139, a12-13)

⁵⁶ 《大智度論》卷 7: (CBETA, T25, no. 1509, p. 109, c10-19)

⁵⁷ 《大智度論》卷 7: (CBETA, T25, no. 1509, p. 109, c28-p. 110, a2)

生縛著世法，無能解者；不如默然入涅槃樂。」⁵⁸

《大智度論》說得非常詳細：諸佛為眾生說法，雖然有求必應，也不需要有人請，但若有祈請，這樣的話，不但祈請的人大福報，而同祈請者一起去的，也會有福報。

比如有一個國家的國王，國土富饒，人民安樂，心懷慈悲。若有人前來乞求賞賜，無論是珍寶美食，國王都會答應，不但賞賜乞求的人，連與乞人一起來的眾生，國王也會一一賞賜。

諸佛菩薩亦像國王一樣，若有眾生來請說法，若有善根深厚的眾生前來請法，佛都會答應，一旦宣說，眾生從佛法中，能獲到無量利益。這是諸佛菩薩心懷慈悲憐憫眾生。只要眾生有請，佛都滿眾生的願，令眾生得歡喜。

若佛成道後，無人祈請，化便入涅槃。如《法華經》中的多寶世尊。

《法華經》中說：多寶佛成道以後，因為度眾生的因緣沒有成熟，於是眾中無人出來請佛住世、請轉法輪，於是便趣入涅槃而不說法。

多寶佛入滅以後，以自己本身願力，把自己變成全身舍利，每當諸佛宣說《法華經》時，多寶佛必定會從地踊出來，化現於諸佛之前，以為佛說《法華經》的真實義理，為作證明。

釋迦牟尼佛，夜睹明星得道後五十七日，都沒有人來請說法，就自言：「我所證悟的法太過深奧難解了，眾生福薄，難以理解，不能信受。又因為凡夫眾生被困縛在世間法，享受各種欲樂，不求解脫，此甚深法無人想聽，不來求法，與其為凡夫眾生耽著，不如趣入涅槃樂。」

這時候的諸菩薩及釋提桓因、大梵天王諸天眾、天等，知道釋迦牟尼佛起了入涅槃的念頭，便一起前來，到於佛前，恭敬合掌敬禮：「請佛慈悲，憐憫眾生，為諸眾生，轉大法輪」。

佛聽了大眾的祈請後，默然接受，然後到波鹿野苑中為五比丘初轉四諦法輪。一人祈請，眾生獲福，所以說，佛轉法輪還是要有眾生出來代為祈請的。

一切眾生在佛的眼中心中，都是無二無別的，佛法對於眾生也沒有高低上下之分。眾生在佛的面前，都是平等視的，沒有富貴低賤，更不會有分別說：「若國王來請，我便說；若低賤人來請，我便不說之心」。

只要有人來請，佛都會為他們說法。末法眾生也須要請法，不管是請在世的

⁵⁸ 《大智度論》卷 7: (CBETA, T25, no. 1509, p. 109, b22-c1)

高僧大德，還是在佛像前，都要代為眾生，請佛轉大法輪，利益無量無邊的眾生。

即使我們見不到佛，不能親聽佛所說，但只要我們以恭敬虔誠的心，去請佛住世，請轉法輪，不但自己有功德，眾生亦能獲得福報，何況我們恭敬虔誠的時候，我們的心念，會念念與佛相應呢。

第四節 小結

佛法尊貴，不請不說。佛法尊貴，不是隨意可求。

佛說，除了「請佛住世」、「請轉法輪」這兩件事要祈請以外，其的事情都是不需要請的。

若佛證道後，沒有經過菩薩或其他眾生的啟請，法就不請而說的話，外道就會嘲諷佛：「既然你已經證道了，證道之人，早就放下貪、嗔、執著，現在為什麼對法要無請說自說」？

佛初成道之時，有利益眾生的大慈悲之心，但也需要有人請法才能說，不請則不說，因為若不請自說法，就會為外梵志道所誹謗，所以最初轉四諦法輪時，要需外道所尊奉的大梵天王去請法，因佛未成道時，外道尊大梵天王為最高最尊。所以當大梵天王去請佛轉大法輪，自然能破外道的輕慢心，然後起敬伏的心。

這樣有請的話，不但折服外道，也讓眾生生起恭敬、珍惜的心，這樣法才會有用，若不請自說，眾生不但不知珍惜，還會到處誹謗，這樣罪過無邊，難有出期。所以，必須要有祈請者出來祈請佛，為了眾生利益而說法。

第三章 請佛住世之意義

「請佛住世」為普賢菩薩所發的十大願之中的第七願。

何謂佛？佛的定義是什麼？佛已經入滅二千五百年，那要請什麼樣的佛呢？能請的話，要怎麼請？善知識又是什麼樣的善知識？

第一節 請佛住世的定義

一 佛、三身與十佛

佛：

梵語 buddha 之音譯，巴利語同。全稱「佛陀、佛馱、休屠、浮陀、浮屠、浮圖、浮頭、沒馱、勃陀、薛陀、步他」。⁵⁹

佛是自覺覺他、覺行圓滿的人，或說一個覺者，具有大悲、大智，憐憫眾生在六道受苦，因此覺悟以後，便幫助一切有情無情眾生發心修行，達到圓滿境界。

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中，有三乘與一乘之分，三乘為三佛，一乘為十佛。

〈表 3-1-1〉三佛（三乘） / 十佛（一乘）

	（三佛）三乘 《首楞嚴義疏注經》 卷 3	（十佛）一乘解境十佛 融三世間之十身 《十地經論》卷 10	（十佛）一乘行境十佛 如來所得之十身 〈十地品 22〉
一	法身	眾生身	菩提身
二	報身	國土身	願身
三	應身	業報身	化身
四	—	聲聞身	住持身
五	—	獨覺身	相好莊嚴身
六	—	菩薩身	勢力身
七	—	如來身	如意身
八	—	智身	福德身
九	—	法身	智身
十	—	虛空身作自身	法身

⁵⁹ 引自《佛光大辭典》，p. 3269

（資料來源：自製）

（一） 三身

三身，在長水子璿所注《首楞嚴義疏注經》中，有：法身、報身、應身。

十佛為大乘據說，有解境十佛與行境十佛之說。解境十佛為融三世間之十身，行境十佛如來所得之十身。

三佛，亦稱三身。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2〈分別三身品 3〉：

「善男子！一切如來有三種身。云何為三？一者、化身，二者、應身，三者、法身。如是三身具足，攝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若正了知，速出生死。」⁶⁰

各經論所舉三身之名稱與解釋不一。

1、《十地經論》等諸經所說之三身，即：

（1）法身，為證顯實相真如之理體，無二無別，常住湛然，稱為法身。

（2）報身，酬報因行功德而顯現相好莊嚴之身。

（3）應身，順應所化眾生之機性而顯現之身。

（二）《金光明經》所說之三身，即：法身、應身、化身。

（三）《解深密經》卷五所說之三身，即法身、解脫身、化身。

（四）據《宗鏡錄》卷八十九載，自性身、受用身、變化身稱為三佛身，此即法、報、化三身：

（1）自性身，諸佛如來具無邊際真常功德，是一切法平等實性，即此自性，又稱法身。

（2）受用身，又分二種：(a)自受用身，諸如來修習無量福慧，起無邊真實功德，恒自受用廣大法樂。(b)他受用身，諸如來由平等智示現微妙淨功德身，居純淨土，為住十地菩薩眾顯現大神通，轉正法輪。

（3）變化身，諸如來以不思議神力，變現無量，隨類化身，居淨穢土，為未登地諸菩薩眾及二乘等，稱其機宜，現通說法。同書並舉出轉三心可得三身之說，即：轉根本心（第八識）可得法身，轉依本心（第七識）可得報身，轉起事心（第六識）可得化身。

（五）禪宗六祖慧能以自性來解釋三身：

⁶⁰《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2：（CBETA, T16, no. 665, p. 408, b12-15）

(1) 清淨法身佛，謂吾人之身即是如來法身，故吾人之自性本即清淨，並能生出一切諸法。

(2) 圓滿報身佛，謂自性所生之般若之光若能滌除一切情感欲望，則如一輪明日高懸於萬里晴空之中，光芒萬丈，圓滿無缺。

(3) 自性化身佛，謂吾人若能堅信自性之力勝於一切化身佛，則此心向惡，便入地獄，若起毒害之心，便變為龍蛇；若此心向善，便生智慧，若起慈悲之心便變為菩薩。

(二) 十佛

十佛又有「解境十佛」與「行境十佛」之分。

1、解境十佛：華嚴宗以真實之智解見法界，又立為萬有無非皆佛，按照其中的類別，分為十種：(1)、眾生身，(2)、國土身，(3)、業報身，(4)、聲聞身，(5)、獨覺身，(6)、菩薩身，(7)、如來身，(8)、智身，(9)、法身，(10)、虛空身。(如表 3-1-1)

2、行境十佛：是相對於解境十佛而言，即如來十身，為《華嚴經》中所列舉的十種佛身。

修行圓滿而證得無上境界的十種佛，即願佛、業報佛、住持佛（又名正覺佛）、法界佛、心佛、三昧佛、性佛（又名本性佛）、如意佛（又名隨樂佛）。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2〈離世間品 33〉：

佛子！菩薩摩訶薩有十種見佛。何等為十？所謂：無著佛，安住世間成正覺故；願佛，出生故；業報佛，信故；持佛，隨順故；涅槃佛，永度故；法界佛，無處不至故；心佛，安住故；三昧佛，無量無著故；性佛，決定故；如意佛，普覆故。佛子！是為菩薩摩訶薩十種見佛；若菩薩摩訶薩安住此法，則能覩見無上如來。⁶¹

舊譯《華嚴經》卷四十二離世間品舉出十佛名號如下：一、無著佛，安住世間，不執著生死涅槃，而完成真實之悟，後成正覺；二、願佛，在菩薩道修成的時候，自然而然生出的誓愿力；三、業報佛，種種莊嚴，皆是修行而來；四、持佛，隨順一切善根之本，完成悟道；五、涅槃佛，常住涅槃；六、法界佛，佛身遍滿法界，無處不至；七、心佛，遍滿於眾生心中；八、三昧佛，常住三昧；九、

⁶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2: (CBETA, T09, no. 278, p. 663, b18-25)

性佛，真實本性遍一切處；十、如意佛，對眾生隨心所欲施以教化。⁶²

二、住世與說法

世：是世界。

住世：是請求佛常住於在世間，不離開這個娑婆世界。因為只有佛在世上，常為眾生講經說法（轉法輪），眾生才能聽聞正法的機會，眾生聽聞正法後，才會有更多的眾生解脫煩惱，出離三界。

為什麼要請佛住世？因為有佛住世，才有佛法的住世，有佛住世的法，是謂正法。因此我們不但要請佛住世，還要請佛說法，轉法輪。

佛法：佛所說之教法，包括各種教義及教義所表達之佛教真理。又佛所得之法，即緣起之道理及法界之真理等；佛所知之法，即一切法；以及佛所具足之種種功德（十八不共法），均稱之為佛法。

法⁶³：

梵語 dharma，音譯為達磨、達摩、馱摩、曇摩、曇無、曇。⁶⁴

法為是佛教三宝（佛、法、僧）之一。

在佛教經典中，“法”字用之數例極多，且語意不一，總概括可分別為任持自性、軌生物解二義。任持自性，意指能保持自體的自性（各自的本性）不改變，指具有自性之一切存在；軌生物解，指能軌範人倫，令人產生對一定事物理解之根據。

《俱舍論》卷一稱：能持自相故名為法。

印順法師在《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發展》說：

法——達磨 dharma，是眾生的歸依處，是佛引導人類趣向的理想與目標。自覺自證的內容，不是一般所能說明的、思辯的，而要從實行中去體現的。為了化導眾生，不能沒有名字，釋尊就用印度固有的術語——達磨來代表。

⁶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2：(CBETA, T09, no. 278, p. 663, b19-25)

⁶³ 《佛光大辭典》：若就規範、教法等含意而言，佛典中常見之用語如：佛陀之教法，稱為佛法、教法或正法，即泛指佛門中一切行為之規範、教說。蓋真理為普遍不變之真實道理，稱之為法；闡說此真理者，即為佛之教說。佛之教說以外的外道教法，稱為邪法。

⁶⁴ 引自《佛光大辭典》：p.4220

早期佛教中，意指八正道，因為是一切聖者所必經的，是通往解脫的不二聖道，不變不失，所以稱之為法。

不共法：又作不共佛法。「不共」有「獨特」、「獨有」之意，指不共通之功德法。乃佛及菩薩所具足，而凡夫與二乘所無之殊勝特質。

十八種不與三乘——聲聞、獨覺、菩薩所共的法，是佛與菩薩所特有的，故名不共。

（一）十八不共法

〈表 3-1-2〉十八不共法

	佛十八不共法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	菩薩十八不共法 《佛說寶雨經》卷 4
一	身無失	諸菩薩行施不隨他教
二	口無失	持戒不隨他教
三	念無失	修忍不隨他教
四	無異相	精進不隨他教
五	無不定心	靜慮不隨他教
六	無不知	般若不隨他教
七	已捨欲無減	行於攝事，能攝一切有情
八	精進無減	能解迴向
九	念無減	方便善巧，為主自在，令一切有情有所修行，復能示現於最上乘而得出離
十	慧無減	不退大乘
十一	解脫無減	善能示現於生死涅槃而得安樂，言音善巧，能隨世俗文同義異
十二	解脫知見無減	智為前導，雖現前起種種受生而無所作，離諸過失
十三	一切身業隨智慧行	具足十善身、語、意業
十四	一切口業隨智慧行	為攝諸有情恒不捨離，常能忍受一切苦蘊
十五	一切意業隨智慧行	能為示現一切世間之所愛樂
十六	智慧知過去世無礙	雖於眾多苦惱愚夫及聲聞中住，而不忘失一切智心，如寶堅固，清淨莊嚴
十七	智慧知未來世無礙	若受一切法王位時，以繒及水繫灌其頂
十八	智慧知現在世無礙	能不捨離諸佛正法，示現憍求

（資料來源：自製）

⁶⁵ 印順法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發展》，P234。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5〈廣乘品 19〉：

所謂十八不共法。何等十八？一、諸佛身無失，二、口無失，三、念無失，四、無異相，五、無不定心，六、無不知己捨心，七、欲無減，八、精進無減，九、念無減，十、慧無減，十一、解脫無減，十二、解脫知見無減，十三、一切身業隨智慧行，十四、一切口業隨智慧行，十五、一切意業隨智慧行，十六、智慧知見過去世無閼無障，十七、智慧知見未來世無閼無障，十八、智慧知見現在世無閼無障。須菩提！是名菩薩摩訶薩摩訶衍，以不可得故。⁶⁶

大品般若經卷五廣乘品中的十八種不共法：

(1)諸佛身無失，佛是自無量劫來，皆是持清淨戒，並以此滿滿功德，使煩惱皆盡，因此能做到身無過失。

(2)口無失，佛具有無量無邊的智慧與辯才，所說的法，是能隨眾的根機而使其能得證悟。

(3)念無失，佛所修的是甚深的禪定，心不散亂，於諸法無所求，無所著，皆能得到安穩。以上的三法，指佛的身、口、意三業皆無過失。

(4)無異想，佛對一切眾生皆能平等對待，普皆化度，於自心內，並無高低貴賤分別。

(5)無不定心，佛在日常的行住坐臥中，皆常不離甚深禪定，住善法中，對諸法實相不生退心。

(6)無不知己舍心，在生、老、病、死等苦受、樂受之中，佛念念中都能覺知到其中的生、住、異、滅等相，住於寂靜，無妄想念。

(7)欲無減，佛以慈悲心常欲度諸眾生，心無厭足。

(8)精進無減，佛修行時，勇猛精進，以種種方便廣度眾生，不生疲倦，無有休息。

(9)念無減，一切諸佛，一切諸法，具足智慧，無有退轉。

(10)慧無減，佛具有一切無礙智慧信，念念無減。

(11)解脫無減，佛遠離一切執著，統具有為解脫、無種解脫，煩惱盡除，於解脫無有無缺減。

(12)解脫知見無減，對諸法實想的知見，佛已能明了無礙。

⁶⁶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CBETA, T08, no. 223, p. 255, c25-p. 256, a6)

- (13)一切身業隨智慧行，佛能隨眾生根機而演說諸法。
- (14)一切口業隨智慧行，佛能以清淨之語言，化道利益一切眾生。
- (15)一切意業隨智慧行，佛以清淨的意業，為眾說法，滅除無明暗障。
- (16)智慧知見過去世無閼無障，佛以無礙智慧，遍知過去所有一切無有障礙。
- (17)智慧知見未來世無閼無障，佛以無礙智慧，照知未來世所有一切眾生。
- (18)智慧知見世無閼無障，佛以無礙智慧，照知現在世所有一切眾生。

老師，此處是為一整段還是分為十八個句子？

佛十八不共法中，佛的身、口、意三業無失，三業隨諸智慧，諸戒清淨，戒行清淨，煩惱減少，煩惱少則少犯三業的過失。佛十八不共法，是無漏八正道的真實寫照，同時又包括了戒定慧三無漏學的內容，可以說是大乘佛法的修學核心。

（二）菩薩十八不共法：

菩薩的十八不共法，是菩薩自覺、覺他、覺行圓滿的體現。

《佛說寶雨經》卷4：

云何菩薩十八不共法？一、諸菩薩行施不隨他教；二、持戒不隨他教；三、修忍不隨他教；四、精進不隨他教；五、靜慮不隨他教；六、般若不隨他教；七、行於攝事，能攝一切有情；八、能解迴向；九、方便善巧，為主自在，令一切有情有所修行，復能示現於最上乘而得出離；十、不退大乘；十一、善能示現於生死涅槃而得安樂，言音善巧，能隨世俗文同義異；十二、智為前導，雖現前起種種受生而無所作，離諸過失；十三、具足十善身、語、意業；十四、為攝諸有情恒不捨離，常能忍受一切苦蘊；十五、能為示現一切世間之所愛樂；十六、雖於眾多苦惱愚夫及聲聞中住，而不忘失一切智心，如寶堅固，清淨莊嚴；十七、若受一切法王位時，以繒及水繫灌其頂；十八、能不捨離諸佛正法，示現憐求。是名菩薩十八不共之法。⁶⁷

菩薩十八不共法：

- （1）菩薩從一成道，就會自動發出離心、利他心，對眾生的一切施與幫助，決無慳嗇之心，而且不求利益果報。
- （2）菩薩能自律持守淨戒無，菩薩在無佛在世的時候，也不須從他人之處受取教戒，也能護持一切諸戒，常持淨戒，無有缺犯。

⁶⁷ 《佛說寶雨經》：(CBETA, T16, no. 660, p. 301, b25-c12)

(3) 若是貧窮下賤之人，對菩薩出言衝撞及不恭敬，菩薩心不動搖，以慈心潤澤眾生。

(4) 菩薩在遭遇急難之時，依然會勇猛精進，不懈不息，不生退沒之心，順境逆境，皆心不動，常勤精進。

(5) 菩薩常常處于淨慮禪定之中遠離憤鬧，深信因果，舍於五欲，棄貪嗔痴，樂求佛法，廣度眾生。

(6) 菩薩的智慧，是始於成道之初，不需要他人的教導，是自己完成的。此是大乘菩薩修行所必修的六度波羅蜜。

(7) 菩薩的行住坐臥，都能攝受一切有情。

(8) 菩薩自淨口業，說真語實，言行相應，不相違逆，說悅意語，使人歡愉。

(9) 菩薩得身心自在，以善巧方便度化眾生，在眾生在修行時示現與眾生根機相應的修行方法，令眾生終得無上菩提。

(10) 菩薩修行十信滿位後進入住位所，二地菩薩十心滿後，即不退轉，亦於世出世法中，不會隨他人的智慧權宜，只隨佛學。

(11) 菩薩能隨自己心意涅槃或投生，亦能隨順世俗上的世法或句義言詞，言語善巧，以大慈悲心，救度苦難眾生。

(12) 菩薩以智慧為前導，雖然會有種種的受生，而所作所為，亦能離諸過失。

(13) 菩薩在行身三、語四、意三此十業時，嚴持淨戒，不令眾生生惱。

(14) 菩薩為了為攝受、度化有情，難行能行，難忍能忍，並不會因難行、能忍就生出舍離眾生的念頭。

(15) 菩薩能為眾生示現一切世間上或好或惡的東西，能令眾生去貪嗔痴，生戒定慧。

(16) 菩薩雖然是住于眾多的苦惱愚夫或聲聞二乘人中，亦不會忘失智慧之心，如如不動，清淨莊嚴。

(17) 菩薩若給眾生受一切轉輪王位、若作帝釋，或作梵王，皆以繒及水繫灌其頂上，以為受記。

(18) 菩薩從不捨離諸佛正法，只會希求正法，祇願正法常住於世。

以上是菩薩的十八個不共之法。

法無大小，亦無先後，可是為什麼會有佛獨特的不共法，菩薩有自己獨特的

不共法，是因為：「佛十力、四無所畏、三念住，及佛之大悲」是佛及菩薩不與凡夫共通的。

《寶雨經》中說，菩薩的十八種不共法，在修六度萬行的過程中，是不需要他人的教導，從自己修行中自悟出來的。

菩薩在修行佈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般若此六度時，都是不需要他人的指導，在修行圓滿心，便能生出利益一切眾生的廣大發心，對於能令眾生生惱的一切所作所為，皆不會去作，不是自己的一草一葉，不與不取。

於身、語、意業，菩薩恆說真語實語，身三、口四、意三，十不善業，恆無所作。晝夜常行，精進勇猛。

第二節 佛為什麼要入涅槃

既然佛陀出現在世間，是為了無量無邊度化眾生，而無量無邊的眾生也都非常渴望得到佛陀的度化，可是佛為什麼不長久住世，卻魔王的勸請下示現涅槃呢？

一 佛入涅槃

佛陀要入涅槃，而眾生卻要請佛久住？因為只要佛住在世上，佛就會為眾生講法，佛講法，以種種方便度化眾生，讓更多有緣眾生得到解脫。

世與涅槃，住世通俗的說法，是活在世間上，涅槃，在佛教語言中為圓寂、滅度，也有離開這個世間的意思。其實佛身本無生滅，只是隨眾生的善根和業力而示現生滅。

涅槃：

梵語 *nirvāṇa*，巴利語 *nibbāna*。又作泥洹、泥曰、涅槃那、涅槃槃那、泥縛南、暹縛。⁶⁸

《成唯識論》：

涅槃義別略有四種。一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謂一切法相真如理。二有餘依涅槃。謂即真如出煩惱障。三無餘依涅槃。謂即真如出生死苦。四無住處涅槃。謂即真如出所知障。⁶⁹

⁶⁸ 引自《佛光大辭典》：p.5257

⁶⁹ 《成唯識論》卷 10：(CBETA, T31, no. 1585, p. 55,)

唯識學派中，涅槃是修證佛法所能得到的修證結果；佛法中一共有四種涅槃可為修行人證得。

此四種涅槃為法相宗，也就是唯識宗所立，一、本來自性清淨涅槃，雖有客塵煩惱，而自性清淨，湛如虛空，離一切分別之相，言語道斷，心行處滅，唯真聖者自內所證，其性原為寂靜，故名涅槃。二、有餘依涅槃，斷盡煩惱障所顯之真如也。有餘依者，有漏之依身，對於所斷之煩惱而謂為餘。雖餘此有漏之依身，而煩惱之障，永為寂滅，故名涅槃。三、無餘依涅槃，出生死之苦之真如也。是亦與有餘依涅槃共斷煩惱障所得之真理，而顯於生死苦果斷謝之時即後時也。故卻無苦果之依身，謂為無障依，眾苦永為寂滅，謂為涅槃。四、無住處涅槃，是斷所知障所顯之真如也。所知障為智之障。二乘之人為有所知障，不了生死涅槃無差別之理，固執生死為可厭，涅槃為可欣。⁷⁰

自性涅槃：是一切眾生若能放下，妄想、顛倒、執著，依佛法修行，皆可證得。有餘依涅槃：是二乘人中聲聞乘人所修最終所能修證之果。無餘依涅槃：是把自己的色身都放下了，已經心無掛礙的緣覺乘人修行之果。無住處涅槃唯佛與諸大菩薩所能證得。示現涅槃，只為方便，度更多眾生。

二 請佛住世

「請佛住世」願，是為《普賢行願品》「十大願王」中的第七願：

《大方廣佛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

若欲成就此功德門，應修十種廣大行願。何等為十，一者禮敬諸佛，二者稱讚如來，……六者請轉法輪，七者請佛住世，……十者普皆迴向，……復次。善男子。言請佛住世者。所有盡法界虛空界。十方三世一切佛剎極微塵數諸佛如來。將欲示現般涅槃者。及諸菩薩。聲聞。緣覺。有學。無學。乃至一切諸善知識。我悉勸請莫入涅槃。……身語意業無有疲厭。⁷¹

請佛住世請的是一尊佛、還是十方三世一切諸佛？《普賢行願品》中的「請佛住世」願，所請的對象可以說是包括了盡虛空、遍法界的「諸佛如來，以及所有的菩薩、聲聞、緣覺、有學、無學，乃至一切有益社會大眾的善知識」，勸請諸佛及一切諸善知識莫入涅槃，長久住世，利樂眾生。

（一）眾生請住

⁷⁴ 丁福保《佛學大辭典》。

⁷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0：(CBETA, T10, no. 293, p. 845, b26-c4)

眾生請佛住世，在《增壹阿含經》、《大般涅槃經》、《大毘盧遮那佛說要略念誦經》、《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等經、鈔中有有提到，請佛住世，不入涅槃，利樂饒益眾生。

《增壹阿含經》卷 28：

時，釋提桓因告諸天曰：「且置七佛，乃至二佛，但使今日釋迦文佛久住世者，則多所饒益。」⁷²

《大般涅槃經》卷 1：

爾時，菴婆羅女到於佛前，頭面禮足，以諸供具，而供養佛，銜淚嗚咽，而白佛言：「唯願世尊！住壽住世，不般涅槃，利益世間諸天人民！世尊若定般涅槃者，一切眾生，無復獎道，猶如嬰兒失慈母。」⁷³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104：

我等今者為求無上正等菩提，……亦應隨佛常勤精進修學安住。如是甚深般若波羅蜜多等法，……亦是一切獨覺、阿羅漢、不還、一來、預流果等真實法印。一切如來、應、正等覺，皆於如是甚深般若波羅蜜多等法常勤學故，……亦於如是甚深般若波羅蜜多等法常勤學故，已到彼岸、當到彼岸、現到彼岸。」⁷⁴

眾生為什麼要請佛住世，因為佛是為眾生慈父，佛在世時，一切眾生就有依歸之處，佛還能救護眾生，為眾生之大福田，眾生於恭敬供養佛時，即可培植善根福慧。

《大毘盧遮那佛說要略念誦經》卷 1：

「復次請佛住世。爾時行者心念口言。我今奉請一切如來。為我凡夫住於世間。饒益我等一切眾生。我及眾生住凡夫地眾苦所集。云何得至無垢處。安住清淨法界之身。唯願如來不捨於我。誦此明曰。」⁷⁵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 27：

⁷² 《增壹阿含經》卷 28〈聽法品 36〉：(CBETA, T02, no. 125, p. 706, b25-27)

⁷³ 《大般涅槃經》卷 1：(CBETA, T01, no. 7, p. 194, c27-p. 195, a2)

⁷⁴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CBETA, T05, no. 220, p. 574, c25-p. 575, a8)

⁷⁵ 《大毘盧遮那佛說要略念誦經》卷 1：(CBETA, T18, no. 849, p. 56, b4-8)

「言勸請者。名為祈求。除謗法障起慈善根故。聲聞自度但懺己罪。菩薩愍故須勸請。但勸如來普雨法雨。則自必霑洽。此文略云勸佛說法。智論復住世。占察經中亦請菩薩速成正覺。次句因聞法故起悟入善。」⁷⁶

佛在世時，會常常開示解脫之道，眾生善根深厚，依教奉行，依法修習，很容易就能得成道證果。如阿難尊者只因見到佛相莊嚴而而隨佛出家；舍利弗尊者在街上聽聞一偈「因緣所生法，我說即是空」，而隨佛出家證得道果；外道拜火教三迦葉兄弟，佛降伏毒龍，在降伏毒龍後，又示現種種的神通，如迦葉說斧頭要舉起、要落下，要燃起熄滅的火把等等，三迦葉終於被佛的神通與智慧所折伏，於是率領自己的一千個弟子同時皈依於佛，並證得阿羅漢果。

在《大般若經》中，一共列舉了十五個「若佛住世」：

以是緣故，憍尸迦！諸善男子、善女人等若佛住世、若涅槃後，應依般若波羅蜜多常勤修學，應依靜慮、精進、安忍、淨戒、布施波羅蜜多常勤修學。何以故？如是般若波羅蜜多等，是一切聲聞、獨覺、菩薩摩訶薩及諸天、人、阿素洛等利益安樂所依處故。⁷⁷

其中都說出了「佛住世」是對是一切聲聞、獨覺、菩薩摩訶薩及諸天、人、阿素洛等利益安樂所依處故。所以若佛住於世間，不但是眾生所依，亦是菩薩諸天、人等所依。

（二）佛說不應住

《大般涅槃經》卷 1：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一切諸法，皆悉無常，恩愛合會，無不別離。汝等不應請我住世。何以故？今者非是勸請我時，向為汝等略說法要，當善奉持如我無異。」日既晚暮，世尊即與阿難俱共還歸重閣講堂。」⁷⁸

佛說眾生不應再請住世，是因為已經錯過了請佛住世的最佳時機，在佛滅後，能對如來教法依教奉行，如佛在世一樣，就可以了。

《大般涅槃經》卷 3：

⁷⁶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 27：(CBETA, T35, no. 1735, p. 706, b22-27)

⁷⁷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104：(CBETA, T05, no. 220, p. 575, a8-c27)

⁷⁸ 《大般涅槃經》卷 1：(CBETA, T01, no. 7, p. 193, a29-b5)

「爾時，如來告力士言：「汝今不應作此請我。所以者何？一切諸行皆悉無常，恩愛合會必歸別離。設我住世，若滿一劫，會亦當滅。我所說法但當憶持誦念勿忘，此則不異我在世也。」諸力士等聞佛此言，不果所請，心懷愁悴，悲泣懊惱，默然而住。」⁷⁹

《佛遺教經論疏節要》卷 1：

「若我久住更無所益 法既具足我住何為 [補註]無益有二。一者諸佛住世。止為說法利生。法既足矣。故無益。二者佛若久住。則眾生不生難遭之想。故無益」⁸⁰

在《佛遺教經》中更是直接說出「若我久住更無所益」，因為若佛長久住於世間，對眾生而言，並不會有更大利益。何況，對於一切有緣能度的眾生，不論是人間或在天上，都已經度了；而那些尚未能度化的眾生，也已經為他們種下得度的因緣。

眾生善根福德並得度的因緣成熟，佛便出現於世，因緣若盡，便示現涅槃。雖然如此，佛亦已留下教法，作為後世眾生得度的因緣。

（三）魔王請佛入涅槃

魔王波旬⁸¹為什麼請佛入涅槃？

《大般涅槃經》中，佛三次暗示阿難自己已經證得四神通，若有請住的話，可以住世一劫或半劫，但阿難當時為魔王所障，佛說了三次，都無法解悟佛說的話，佛只能默然不語。

《大般涅槃經》卷 1：

「阿難！四神足人，尚能住壽滿於一劫若減一劫，……世尊既開如是可請之門，以語阿難，阿難默然，而不覺知；世尊乃至慇懃三說，阿難茫然，猶不解悟，不請如來住壽一劫若減一劫，利益世間諸天人民。……爾時，

⁷⁹ 《大般涅槃經》卷 3：(CBETA, T01, no. 7, p. 203, b18-23)

⁸⁰ 《佛遺教經論疏節要》卷 1：(CBETA, T40, no. 1820, p. 856, b15-18)

⁸¹ 波旬，又作波俾揅、波揅、波鞞、波旬、波俾、播鞞。經典中又常作「魔波旬」，意譯殺者、惡物、惡中惡、惡愛。指斷除人之生命與善根之惡魔。為釋迦在世時之魔王名。據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載，波旬即欲界第六天之主。大智度論卷五十六調，魔名為「自在天王」。此魔王常隨逐佛及諸弟子，企圖擾亂之；而違逆佛與撓亂僧之罪，乃諸罪中之最大者，故此魔又名「極惡」。

世尊三說此語，猶見阿難心不開悟，即便默然。」⁸²

但同時魔王也聽到了，馬上到佛所在的地方，請佛遵守往昔的諾言，請世尊入涅槃。

《大般涅槃經》卷 1：

「爾時，魔王來至佛所，而白佛言：『世尊！今者宜般涅槃，善逝！今者宜般涅槃。所以者何……世尊今者四部之眾，無不具足，……今者宜應入般涅槃。』」于時，魔王如是三請，如來即便答言：『善哉！我於往昔，在尼連禪河側，已自許汝，以四部眾未具足故，所以至今；今已具足，……却後三月當般涅槃。』是時，魔王聞佛此語，歡喜踊躍，還歸天宮。⁸³

佛為何答應魔王的入涅槃之請？是有原因的：

一，佛剛成道時，魔王波旬已經要請佛入涅槃，但佛說：『待我四眾弟子具足時，我當入涅槃』。佛再三暗示阿難自己要進入涅槃，但阿難不能解悟，波旬再次前來時，以佛「四眾弟子已經具足」的理由請佛入涅槃，佛於是答應波旬的請求，於三個月後入滅，因此波旬歡喜返回天宮。

二，是無人出來請佛住世。當魔王請佛入滅時，阿難及諸大眾亦在座中，但竟無一人出來請佛住世，普賢菩薩的十大願中，請佛住世，請諸善知識住世，會有極大的功德利益，佛說四果阿羅漢已獲得自在壽命，何況是如來世尊。若有眾生請求住世，無論是住一大劫，或減一大劫，佛都能任運自在。

三，在當時的比丘開始懈怠，心已不求出離，並為佛會長久住世，佛在世間，便能度化他們，讓他們也能得度。

四，佛是想通過涅槃告知弟子：我住世以佛為師，我滅後以戒為師。並說四依法：『即依法不依人、依義不依語、依智不依識、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以四依法說明在以後佛法傳揚中戒律的重要。因為依佛制的戒律，可以讓佛法於未來於未來時得到傳揚，如法如律、依法依戒必能獲得成就。

五，佛用事實告訴自己的弟子：佛入涅槃，雖只是一個方便示現，但最終也是要入涅槃。

涅槃是為八相中的最後一相，但同時也是告訴世人：世間萬物剎那生死，生滅無常。因此佛在魔王三請入涅槃後，便答應了魔王，三個月後入滅。

⁸² 《大般涅槃經》卷 1：(CBETA, T01, no. 7, p. 191, b16-24)

⁸³ 《大般涅槃經》卷 1：(CBETA, T01, no. 7, p. 191, b25-c7)

《大般涅槃經》卷 1：

爾時，世尊即便捨壽，而以神力住命三月。是時，大地十八相動，天鼓自鳴，以佛力故空中唱言：「如來不久當般涅槃。」諸天人眾，忽聞此聲，心大悲懷遍體血現。是時，世尊即於彼處，而說偈言：「一切諸眾生，皆隨有生死，我今亦生死，而不隨於有，一切造作行，我今欲棄捨。」⁸⁴

魔王三請佛便答應，是因為佛在最初成道時，尼連禪河側，魔王已經來請求佛入滅當時沒有答應馬上入涅槃，是因為佛初成道時，四眾弟子皆未具足，且有因緣得度的眾生亦未度盡，又當時諸多外道，尚未降伏，於是當時並沒答應，在阿難在佛的三次暗示下仍未悟佛語，波旬又來了，聽到佛答應三個月後入涅槃時，「歡喜踊躍，還歸天宮」。

《大般涅槃經》卷 7〈如來性品 4〉：

佛告迦葉：「我般涅槃七百歲後，是魔波旬，漸當沮壞我之正法。譬如獵師身服法衣，魔王波旬亦復如是，作比丘像、比丘尼像、優婆塞像、優婆夷像，亦復化作須陀洹身，乃至化作阿羅漢身及佛色身。魔王以此有漏之形，作無漏身，壞我正法。」⁸⁵

魔王在走之前對佛說：世尊，世尊滅度後，於末法時期中，我將化為比丘僧，於世尊佛法中出家，披佛袈裟，誦佛經典，而破壞佛法。世尊黯然落淚。

三個月後，世尊接受純陀供養，最後度「善來比丘」須拔陀羅，因緣成熟，所應度者，皆已度盡，便於娑羅雙樹間，將入涅槃。

世尊示現涅槃，是有原因的，《華嚴經·離世間品》中列出十個涅槃的原因。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9〈離世間品 38〉：

佛子！如來、應、正等覺作佛事已，觀十種義故，示般涅槃。何等為十？所謂：示一切行實無常故；示一切有為非安隱故；示大涅槃是安隱處，無怖畏故；以諸人、天樂著色身，為現色身是無常法，令其願住淨法身故；

⁸⁴ 《大般涅槃經》卷 1：(CBETA, T01, no. 7, p. 191, c8-15)

⁸⁵ 《大般涅槃經》卷 7〈如來性品 4〉：(CBETA, T12, no. 374, p. 402, c25-p. 403, a2)

示無常力不可轉故；示一切有為不隨心住，不自在故；示一切三有皆如幻化，不堅牢故；示涅槃性究竟堅牢，不可壞故；示一切法無生無起而有聚集、散壞相故；佛子！諸佛世尊作佛事已，所願滿已，轉法輪已，應化度者皆化度已，有諸菩薩應受尊號成記別已，法應如是入於不變大般涅槃。佛子！是為如來、應、正等覺觀十義故，示般涅槃。⁸⁶

若無人請法，佛不會無請自說，若無人請住，諸佛世尊，所作已作，所願已滿，應度已度，佛便進入涅槃，等待下一個因緣成熟，再來度眾。

第三節 請諸善知識住世

善知識：「請佛住世」請的是一尊佛還是十方三世一切的佛？〈普賢行願品〉中，所請的不僅僅是一尊佛，而是對眾生修行有幫助的善知識，佛可以化身為「盡虛空遍法界的諸佛如來，以及所有的菩薩、聲聞、緣覺、有學、無學（有學是快要成就的，無學是已經成就的），乃至一切有益社會大眾的善知識」，既是「三世一切諸佛及一切諸大善知識」，這一切的諸佛、諸大善知識，都是生活在眾生的日常生活中，給予眾生幫助，在知道他們想要進入涅槃，便來勸請，勿入涅槃，住于世間，經無量劫，利樂眾生。

一 善知識與惡知識

（一）善知識

善知識：

梵語 *kalyāṇamitra*，巴利語 *kalyāṇa-mitta*。音譯作迦羅蜜、迦里也曩蜜怛羅。指正直而有德行，能教導正道之人。又作知識、善友、親友、勝友、善親友。反之，教導邪道之人，稱為惡知識。⁸⁷

所謂善知識是指正直而有德行的人，能導人向善，對眾生有幫助的人。《華嚴經·入法界品》的善財童子得到文殊菩薩指引，在求道過程中，沿途參訪五十三位善知識，上至佛、菩薩，下至人、天、神、出家僧人、長者居士、童男童女，正面反面，如此種種，不論以何種形式出現，都是能引導眾生捨惡修善、入於佛道，皆可稱為善知識。

⁸⁶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9〈離世間品 38〉：(CBETA, T10, no. 279, p. 313, b15-28)

⁸⁷ 引自《佛光大辭典》：p.6157

《瑜伽師地論》中舉出善知識具有調伏、寂靜、惑除、德增、有勇、經富、覺真、善說、悲深、離退等十種功德。另據四分律卷四十一載，善親友須具備難與能、作能作、難忍能忍、密事相告、遞相覆藏、遭苦不捨、貧賤不輕等七個條件，即謂「善友七事」。⁸⁸

在修學、修行的過程中，善知識是非常重要的，佛法無人說，雖慧莫能解，即使我們有智慧，也不一定能正確了解。學人、行人，修行佛法，要有善知識的幫助，沒有善知識幫助，行人亦不能無師自通。永嘉玄覺禪師曾說：

威音王已前即得，威音王已後，無師自悟，盡是天然外道。⁸⁹

永嘉禪師看《維摩經》突然豁然開悟，悟佛心性，但苦於無人印證，恰遇六祖弟子玄策來訪，指引前往參師，得證。《永嘉證道歌》就是永嘉禪師在六祖印證後所作的。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2：

善男子！若欲成就一切智智，應決定求真善知識。善男子！求善知識勿生疲懈，見善知識勿生厭足，於善知識所有教誨皆應隨順，於善知識善巧方便勿見過失。⁹⁰

善財童子在此參訪善知識前，文殊菩薩對善財說善知識的重要：在此沿途參訪中，會面遇到許許多多的困境，若此時有善知識指點，聽善知識的教導，可以走更遠的路，這個過程中，不能有懈怠、墮落、厭煩的心，善知識的指引非常重要，因為明師很難能夠遇到。

遇到善知識，要恭敬請教，要以清淨心、恭敬心、感恩心來親近善知識，善知識能令我們遠離惡友。

我們為什麼要親近善知識？要怎樣親近善知識？

為什麼要親近善知識？下面一段是阿難陀與佛的對話。

《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卷 38：

⁸⁸ 《四分律》卷 41：難與能與、難作能作、難忍能忍、密事相語、不相發露、遭苦不捨、貧賤不輕。如是阿難！有此七法，名為親友，利益慈愍，令彼歡喜。(CBETA, T22, no. 1428, p. 861, a24-27)

⁸⁹ 《六祖大師法寶壇經》卷 1：(CBETA, T48, no. 2008, p. 357, c5-6)

⁹⁰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2：(CBETA, T10, no. 279, p. 334, a5-9)

時阿難陀白佛言：世尊！我於靜處作如是念：『善知識者是半梵行，諸修行者由善友力方能成辦，得善友故遠離惡友，以是義故方知善友是半梵行。』

佛言：阿難陀勿作是語：『善知識者是半梵行。』，何以故，善知識者是全梵行，由此便能離惡知識，不造諸惡常修眾善，純一清白具足圓滿梵行之相。⁹¹

阿難陀對佛說：在修行的過程中，修行人能得到善知識的幫助，由此能遠離惡友，違心修道，所以說，修行人一半的修行來自於善知識。

可是佛直接就否定了阿難陀的話：阿難陀，不僅是一半修行來源於善知識，而是全部的修行都來自於善知識，並需要靠善知識的指引下完成。

阿難陀與佛的這段對話，表明了善知識在修行過程中的重要性。所以文殊菩薩在善財童子出發前，就叮囑善財童子，在參訪善知識的過程中，要尊重、承侍、恭敬、供養。

在《華嚴經》、《法華經》、《大莊嚴論經》、《大乘本生心地觀經》都有提到善知識。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6〈入法界品 34〉：

我得善利，見善知識。善知識者出興世難、至其所難、得值遇難、得見知識、得親近難、得共住難、得其意難、得隨順難。⁹²

眾生要有大因緣，大福報，才能見到善知識，得到善知識的指引，尤其現在末法時代，一直都說，身邊的每一位，都是我們的大善知識，可是當我們善根、福德不夠深厚的時候，確實是會出現這樣的情況：別說是善知識在眼前，有可能是佛在面前，明明白白的說：「我是佛啊！」這樣的話，眾生也不見得會相信。

末法時代，善知識難得難遇，就像《華嚴經》中所說要遇到善知識，並得到善知識的教導，有多難：能等到善知識出世難、能到達善知識住處難、遇到善知識難、能夠見到也難、能親近難、能共住難、能明白懂得善知識的心意難、能夠隨順也難。

《大莊嚴論經》卷 12：

⁹¹ 《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卷 38：(CBETA, T24, no. 1451, p. 398, b29-c4)

⁹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6：(CBETA, T09, no. 278, p. 694, a4-6)

應近善知識，近善知識者結使熾盛能得消滅。⁹³

善知識是需要用心去發現的，雖然有緣的善知識會眾生的面前，但若沒有在修行的道上用心，善知識也是會離開的。但若發現了善知識後，通過親近善知識，眾生煩惱減少遠離惡業，修諸善業。

在修行的過程中，必須要有善知識的指導，與善知識一起共事，慢慢受到薰習，才有可能直到最後，修成正果，若能像辟支佛，只靠自己誦經、念佛就能修成得道、無師自通的，可能就只有六祖惠能大師一位了。但就算此上上根之人，六祖還是要到五祖的道場，接到五祖的開示，才能算是真正的明心見性。所以佛才說：善知識者是全梵行。

《妙法蓮華經》卷 7〈妙莊嚴王本事品 27〉：

當知善知識者是大因緣，所謂化導令得見佛，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94

《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 3〈報恩品 2〉：

菩提妙果不難成，真善知識實難遇。一切菩薩修勝道，四種法要應當知：親近善友為第一，聽聞正法為第二，如理思量為第三，如法修證為第四。

95

《瑜伽師地論》中善知識的八種標準。

《瑜伽師地論》卷 25：

云何名善友性。謂八因緣故。應知一切種圓滿善友性。何等為八。謂如有一安住禁戒。具足多聞。能有所證。性多哀愍心無厭倦。善能堪忍無有怖畏語具圓滿。⁹⁶

善知識的八種標準：

第一，安住禁戒，首先要嚴持禁戒。《華嚴經》云：「如佛所說，自不持戒令他持戒，自未調伏令他調伏，無有是處」、「戒為無上菩提本，應當一心持淨

⁹³ 《大莊嚴論經》卷 12：(CBETA, T04, no. 201, p. 323, c4-5)

⁹⁴ 《妙法蓮華經》卷 7：(CBETA, T09, no. 262, p. 60, c9-10)

⁹⁵ 《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 3〈報恩品 2〉：(CBETA, T03, no. 159, p. 305, a16-20)

⁹⁶ 《瑜伽師地論》卷 25：(CBETA, T30, no. 1579, p. 417, a27-b1)

戒」。

戒為一切功德本，亦為修行菩提的根本，要修行，必須要持戒清淨，只有嚴持戒律，持戒修行，隨之而生出離心，發起清淨菩提心，此初發心最為清淨，以此清淨初發心而修行，勇猛精進，事半功倍。

第二，具足多聞。阿難尊者，多聞第一，二十年都為佛的侍者，對佛據說的法都能夠受持、通達，在佛滅後的第一次結集，就是由阿難誦出，再由五百阿羅漢一再確認，才結集而成。《月燈三昧經》中還列出多聞的十種利益。

《月燈三昧經》卷 6：

多聞有十種利益。何等為十？一者、知煩惱資助，二者、知清淨助，三者、遠離疑惑，四者、作正直見，五者、遠離非道，六者、安住正路，七者、開甘露門，八者、近佛菩提，九者、與一切眾生而作光明，十者、不畏惡道。童子！是為十種多聞利益。⁹⁷

《佛說八大人覺經》云：廣學多聞，增長智慧，成就辯才，教化一切。

廣學多聞，使智慧增長，充分理解佛教、佛法義理，降服外道，教化一切有緣無緣眾生。若修行能從廣學多聞開始，一切利益由此生起。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

有智依多聞，能別善惡義，多聞能知法，多聞離不善，多聞捨無義，多聞得涅槃。⁹⁸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云：智慧與多聞有關，多聽聞佛法，對善惡就有基本的事非分辨、權衡取捨，善事、好事多做、多宣揚，不做、少做沒有意義的事。多聽聞佛法，使智慧增長，明佛知見、明辨因果，亦能知道對治種種煩惱的法門。

法有佛法、教法、事法、理法，多聽聞此種種法，當知眾生與佛，佛性無差別，能得知諸法實相，無一無二，最後證得無上菩提。

第三，能有所證。多聞使增長智慧，可以用所聽聞到的教法而去修證，利益更多無量無邊眾生。

第四，性多哀憫。善知識必須要具有慈悲心、憐憫心，有此種習才會去幫助、救度眾生，佛與菩薩皆是慈悲為懷，對於需要幫助的眾生並無貧富貴賤的分別。

⁹⁷ 《月燈三昧經》卷 6：(CBETA, T15, no. 639, p. 585, b16-21)

⁹⁸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CBETA, T27, no. 1545, p. 2, b7-9)

第五，心無厭倦。對眾生的教導不怕麻煩，能夠善於引導、鼓勵，不會有捨棄過根機不足的眾生。

第六，善能堪忍。善知識會教導眾生，忍辱才能精進，忍是出離苦海的最妙法門。

第七，無有怖畏。處眾中說，無有怖畏。

第八，語具圓滿。在講法的時候能通俗易懂，深入淺出，易於理解，善於引導。

修行路上，對眾生有利益，能指導眾生向善的是善知識，那麼惡知識又如何分辨？

《佛藏經》卷 1〈念佛品 2〉：

於此法中云何為惡知識。云何為善知識。如是教者名惡知識。舍利弗！如是教者名惡知識。是人名為誹謗於我，助於外道；亦為他人說邪道法。⁹⁹

《佛藏經》云：什麼是惡知識？當有人從一開始就這樣告訴你：為求名聞利養，不擇手段，誹謗他人，不顧他人感想，讚歎外道，為他人說法時，亦不教人善道，這樣的人，就是惡知識。

與惡知識交好的過患無窮，因此佛在《增壹阿含經》，說明要怎樣遠離惡知識。

《增壹阿含經》卷 13〈地主品 23〉：

是故，阿難！莫與惡知識從事。所以然者，與愚人從事，無信、無戒、無聞、無智，與善知識從事，便增益諸功德，戒具成就。如是，阿難！當作是學。¹⁰⁰

佛告訴阿難：不要與惡知識共事，因為這些人沒有信仰、沒有誠信、不懂自律、少聞且沒有智慧，煩惱增長。若與善知識相處，卻能使智慧、善根增長，則戒行清淨，容易成就。

因此眾生要遠離惡知識，親近善知識。善知識，能夠讓人得到安隱快樂，惡知識應當遠離，因為惡知識只會把人引入邪道，從此以後世世輪迴，遭受痛苦。

⁹⁹ 《佛藏經》卷 1：(CBETA, T15, no. 653, p. 784, b15-16)

¹⁰⁰ 《增壹阿含經》卷 13：(CBETA, T02, no. 125, p. 614, a13-16)

《增壹阿含經》卷 34〈七日品 40〉：

莫與惡知識從事，亦復不與惡人相近，能熟思惟不去心首，設不將護者，則生有漏；設擁護者，則不生有漏，是謂有漏遠離所斷。¹⁰¹

不但不與惡知識同事，也不親近，還要遠離，惡知識就像魔王，如若親近，一切的性罪、遮罪，過去世中所種下的種子，若惡緣一旦增長，因緣成熟，就重造新業，於諸修行有害無益，自身修行未夠，迅速遠離。

（二）善知識的種類

在善財童子參訪的善知識中，有比丘、比丘尼長者、居士、童子童女、菩薩大士、諸天神、林神、夜神，甚至也有外道梵志。諸善知識為善財童子所說法門有特色，皆讓善財獲得無量教益。下面略說善知識的種類。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6〈離世間品 33〉：

菩薩摩訶薩有十種善知識。何等為十？所謂：能令安住菩提心善知識，能令修習善根善知識，能令究竟諸波羅蜜善知識，能令分別解說一切法善知識，能令安住成熟一切眾生善知識，能令具足辯才隨問能答善知識，能令不著一切生死善知識，能令於一切劫行菩薩行心無厭倦善知識，能令安住普賢行善知識，能令深入一切佛智善知識。¹⁰²

《華嚴經》舉出十種善知識，著重從發菩提心、行菩薩道、利益眾生、開佛智慧這個角度出發，思想廣大，行門廣大、願力廣大、智慧廣大，成果成就廣大。¹⁰³

智顗之《摩訶止觀》卷四下載，善知識有如下三種：

（1）外護，指從外護育，使能安穩修道。（2）同行，指行動與共，相互策勵。（3）教授，指善巧說法。¹⁰⁴

¹⁰¹ 《增壹阿含經》卷 34：(CBETA, T02, no. 125, p. 741, a16-19)

¹⁰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6〈離世間品 33〉：(CBETA, T09, no. 278, p. 633, a11-19)

¹⁰³ 淨慧長老：如何親近善知識：

<http://bodhi.takungpao.com/sspt/zhiyanzhiyu/2015-03/2953746.html>

¹⁰⁴ 《摩訶止觀》卷 4：「知識有三種：一外護，二同行，三教授。」(CBETA, T46, no. 1911, p. 43, a21)

外護善知識，從在道場外護法的善知識來說。這種善知識，出家人需做事情，但又有不方便的時候，便由這種善知識去做，護持三寶，護持常住，使常住三寶順利運作。同行善知識，同行就是一同修行。這種善知識，大眾一起修道，互相勉勵，互相扶持，亦稱同參道友。教授善知識。通常來說是講經說法，宣傳佛教、教義、教化眾生的善知識。

據圓暉之《俱舍論頌疏》卷二十九載：

與法者為上親友，與財、法者為中親友，僅與財者為下親友，以上稱為三友。華嚴經探玄記卷十八亦舉出人、法、人法合辨等三種善知識。¹⁰⁵

《華嚴經探玄記》卷 18〈入法界品 34〉：

「真善知識有其三類。一人。二法。三人法合辨。」¹⁰⁶

《探玄記》曰：通常的善知識有三類：一、人。二、法。三、人法合辨三。人善知識中又分為六種¹⁰⁷：一、有的人雖然能夠救濟眾生現前的困苦，但卻不勸他人修習善業，不是真正的善知識。二、有的人雖然能勸人修習善業，脫免輪迴惡趣之苦，卻又不勸其修習出世法，發出離心，不是真正的善知識。三、有的雖然在修習二乘之法，自己得證，能出離三界輪迴之苦，卻不勸人修行菩薩道慈悲心，不是真正的善知識。四、有的人雖然能勸人修習菩薩道，不落入二乘，但還是落在相上，不是真正的善知識。五、真正的善知識是要勸眾生修無相行，依法而行，依教而行，依教奉行，才是真正的善知識。六、真正的善知識是要勸眾生學習普賢行願，行、解並重，無一無二。

法善知識也有六種：一、人天法。二、二乘法。三、初教法。四、終教法。

¹⁰⁵ 引自《佛光大辭典》：p.6157

¹⁰⁶ 《華嚴經探玄記》卷 18：(CBETA, T35, no. 1733, p. 455, b15-16)

¹⁰⁷ 《華嚴經探玄記》卷 18〈入法界品 34〉：「通論真善知識有其三類。一人。二法。三人法合辨。初人中有六。一有人雖能濟其現苦。而不勸修善。非真善友。二雖勸修世善免於惡趣。而不勸修向出世路。亦非真友。三雖修二乘出世善行免三界苦。而不勸行菩薩之道。亦非真友。四雖勸修菩薩道免於二乘。猶存相善。亦非真友。五要勸眾生修無相行。方為真善知識。此依佛藏經及智論等辨。六要勸令具普賢行願。方名究竟真善知識。此上並是行善知識。以行引機故。唯屬人。二法善知識亦有六重。一人天法。二二乘法。三初教法。四終教法。五頓教法。六圓教法。依此等法以成正行故名善友。」(CBETA, T35, no. 1733, p. 455, b15-28)

五、頓教法。六、圓教法。人法合辨中亦有六種。¹⁰⁸

《雜阿含經》卷 4：

何等為四？謂方便具足、守護具足、善知識具足、正命具足。¹⁰⁹

以上所列皆為正面的善知識，但在善財童子五十三參中，卻是有一個是反面的善知識，可以說是惡知識是逆行菩薩道的菩薩，那就是修習「菩薩如幻解脫法門」的無厭足王。

善財前往多羅幢參訪「無厭足王」如何學菩薩行、修菩薩道，遠遠就能看見無厭足王坐在那羅延金剛座上：

遙見彼王坐那羅延金剛之座，阿僧祇寶以為其足，無量寶像以為莊嚴，金繩為網彌覆其上……；閻浮檀金以為其蓋，眾寶間錯以為輪輻，大瑠璃寶以為其竿，光味摩尼以為其，雜寶為鈴恒出妙音，放大光明周遍十方，如是寶蓋而覆其上。¹¹⁰

此是善財童子未進城看到的景象，可是進城後，看到的卻是另外一面。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6〈入法界品 39〉：

阿那羅王有大力勢，能伏他眾，無能與敵……。其前復有十萬猛卒，形貌醜惡，衣服褊陋，執持器仗，攘臂瞋目，眾生見者無不恐怖。無量眾生……或盜他物，或害他命，或侵他妻，或生邪見，……或斷手足，或截耳鼻，或挑其目，或斬其首，或剝其皮，或解其體，或以湯煮，或以火焚，或驅上高山推令墮落，有如是等無量楚毒；發聲號叫，譬如眾合大地獄中。¹¹¹

此時善財童子雖然沒有退心，可是心中還是生起疑惑：「我來求法，為的是利益一切眾生，如今看到無厭足王如此對待眾生，逼惱眾生，甚至令其斷命，一點都不怕未來會墮入惡道。我求得此法以後，真的能生起救護眾生大悲心嗎？」

念頭一起，空中的護法神馬上就提醒善財童子：你要時刻謹記善知識的教導，對善知識的教導不要生起疑惑，不要被現前之想迷惑住。善知識能讓你離開險難，到達安隱的方。

¹⁰⁸ 《華嚴經探玄記》卷 18：(CBETA, T35, no. 1733, p. 455, b16-c14)

¹⁰⁹ 《雜阿含經》卷 4：(CBETA, T02, no. 99, p. 23, a27-28)

¹¹⁰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6〈入法界品 39〉：(CBETA, T10, no. 279, p. 355, b6)

¹¹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6(CBETA, T10, no. 279, p. 355, b15-26)

於是善財童子還是恭敬頂禮無厭足王，並說自己已發無菩提之心，然後隨其參觀無厭足王的宮殿。善財童子一進入後面的宮殿，就發現了這裡與前面迥然不同。此後宮殿宇寬廣開闊，琉璃為柱，七寶為座，清香撲鼻，清淨雅致。眾寶纓絡莊嚴其上。

無厭足王請善財坐於七寶座上，並對善財童子說：「你現在還是在認為我是那種殺人不眨眼的暴君」？

無厭足王其實並不是像看到的那樣殘暴，只是「此地眾生心惡，多貪嗔癡，多行殺盜淫等損人利己之事，非慈悲善慰能夠攝受，必須繩之於法，方能改邪歸正」。

所以對犯罪眾生要嚴刑拷打，輕罪有時也要重治，因此對殺人者必須償命，犯偷盜人斷其手足，若姦淫者割其耳鼻，詐騙者拔其舌頭。如此種種拷打酷刑，都是為了使作惡眾生遠離邪念，後不再造。

可是對於守法行善，助人為樂的人，無厭足王也會表彰，對孤苦老弱病者也會求助，在此城中，賞罰分明，惡人恐懼，善者安穩，這樣才能讓民心向善。

從無厭足王的莊嚴宮殿，可以知道無厭足王在殺戮的時候並沒有憎恨心，因為無厭足王所修習的是「如幻法門」，大眾所看到的只是為了鎮攝大眾所變幻出來的影像只是人民身在其中，不自覺知而已。¹¹²

所以說，不管是正面的、反面的善知識，只要他是教會如何的修行，如何去了出離心，發菩提心，指導你，引著你，讓你少走彎路，少犯錯誤，這才是真正的善知識。

第四節 小結

《法華經》、《遺教經》中，佛都說：若佛久住世間，那些善根薄弱的眾生，並沒有益處。若佛不示現入涅槃，眾生不但不會生起恭敬之心，反而更加憍慢放逸，認為佛隨時都在，不會涅槃的。而且在眾生需要幫助時，只要有佛在，便什麼都可以解決，因此不會對脫離生死有迫切的心，對死亡也不會有畏懼的心。長時間過後，便出現懈怠、墮落，不務修行，得過且過。

可是當眾生見到佛舍壽入滅之時，才突然發現：佛終究也是要入滅的，在佛

¹¹² 宣化上人：善財童子五十三參（十七）無厭足王寄第七無寄行
(轉自學佛網：<http://www.xuefo.net/nr/article25/253522.html>)

入滅之前，紛紛問佛，在佛入滅前，眾生依佛為師。佛滅後，眾生應依靠什麼？自身須努力求道，自求精進，遠離懈怠，自此以後對佛、對法生起難遭難遇之想，感念佛的恩德、恭敬、珍惜佛的教法，種下成佛善根，為作得度的因緣。

佛是眾生最大的善知識，眾生對佛的信心也是最大的。明師、善知識就是佛法和與眾生之間相通的橋樑，眾生要真正、深入的去體悟佛法，必須要有善知識。善知識猶如一條路、一座橋樑，眾生順著善知識的指引，就能夠到達彼岸。

「請佛住世」，請的不僅是佛，還有法及一切能利益眾生的諸善知識。佛雖然已經入涅槃，但也可以說是一種度眾生的善巧方便。佛示現入涅槃，並不是真的入涅槃，只不問過息滅應化能見的身相而已，佛的法身不生不滅，眾生若至誠而，佛就住在世。

第四章 佛的放光說法

「放光說法」，是《華嚴經》中，毘盧遮那佛及諸大菩薩所特有的一種說法方式，整部《華嚴經》以三十九品，七處九會，五周因果，四分結構，以佛眉間放光，一直到兩足放光，從不同位置放光，度脫根機不同的有緣眾生。

大梵天王與諸大菩薩請佛莫入涅槃，長久住世後，更是虔誠，請佛轉大法輪。佛從五比丘說法，轉四諦法輪，再為聲聞、緣覺說十二因緣。

佛說法前於三昧中觀察眾生根基，而再說法的。《法華經》云：眾生是何根基，佛便現何身而為說法，為的是方便度更多的眾生。如在娑婆世界中，佛現的是身是釋迦牟尼佛，在娑婆世界，釋迦牟尼佛是娑婆世界的教主，佛以種種形象，種種語言而為說法；而在《華嚴經》中，毘盧遮那佛是蓮花藏華藏世界的教主，因為說法對象是地上的諸大菩薩，佛便現毘盧遮那佛身，放種種光，海印三昧內，從身體不同的部位，度不同根基的菩薩。

第一節 毘盧遮那佛

一 華藏世界中的毘盧遮那佛

毘盧遮那佛是華藏世界教主，在《華嚴經》中，毘盧遮那佛是經典中的「世尊」，世尊說法時，是不開口說話的，而是在定中觀察眾生根機後，以放光代表說法的。

毘盧遮那：

梵名 Vairocana。為佛之報身或法身。又作毘樓遮那、毘盧折那、吠嚧遮那。略稱盧舍那、盧遮那、遮那。意譯遍一切處、遍照、光明遍照、大日遍照、淨滿、廣博嚴淨。¹¹³

毘盧遮那佛，為光明遍照，大日遍照之意，又為太陽之意，象徵佛智之廣大無邊，乃歷經無量劫海之修習功德而得到之正覺。

《新譯大方廣佛華嚴經音義》卷 1：

毗盧遮那，此云種種也，盧遮那云光明照也，言佛於身智，以種種光明，照眾生也，或曰毗，遍也，盧遮那，光照也，謂佛以身智無礙光明，遍照

¹¹³ 引自《佛光大辭典》：p.4874

理事無礙法界也。¹¹⁴

有關毘盧遮那佛，各經典記載及與各宗之中的各種解釋不同。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盧舍那佛品 2〉：

無量劫海修功德，供養十方一切佛，教化無邊眾生海，盧舍那佛成正覺。
放大光明照十方，諸毛孔出化身雲，隨眾生器而開化，令得方便清淨道。

115

舊譯《六十華嚴》卷二盧舍那佛品中說，毘盧遮那佛是以無量劫累世修行的功德，並殷勤供養十方三世一切諸佛，才能得到無量正等正覺，度化無量無邊的做得到，住在蓮華藏世界（佛報身之淨土），放大光明，照遍十方，一一毛孔皆現出化身之雲，隨眾生根機一一度化，皆令能得清淨菩提。

《梵網經》卷 2：

時蓮花臺藏世界赫赫天光師子座上盧舍那佛放光光，告千花上佛：「持我心地法門品而去，復轉為千百億釋迦及一切眾生，次第說我上心地法門品。」¹¹⁶

又：如是千百億，盧舍那本身，千百億釋迦，各接微塵眾。¹¹⁷

《梵網經》中說：盧舍那佛（即毘盧遮那佛）用一百阿僧祇劫的時間，修行心地法門，成正等正覺後，住蓮花台藏世界海，在蓮花台周，每一蓮花瓣中各各顯有百千世界，毘盧遮那佛住在百千世界中，化百千億釋迦牟尼佛身住在百千億世界。

每一蓮花瓣世界中，又各有百千億的須彌山、百千億的日月、百千億四天下，及百千億菩薩，釋迦牟尼佛坐百千億之菩提樹下，為諸大菩薩宣說修行心地法門。

《佛說觀普賢菩薩行法經》卷 1：

釋迦牟尼名毘盧遮那，遍一切處；其佛住處名常寂光，常波羅蜜所攝成處、

¹¹⁴ 《新譯大方廣佛華嚴經音義》卷 1：(CBETA, A091, no. 1066, p. 317, b3-5)

¹¹⁵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CBETA, T09, no. 278, p. 405, c7-11)

¹¹⁶ 《梵網經》卷 2：(CBETA, T24, no. 1484, p. 1003, b15-18)

¹¹⁷ 《梵網經》卷 2：(CBETA, T24, no. 1484, p. 1004, a4-6)

我波羅蜜所安立處、淨波羅蜜滅有相處、樂波羅蜜不住身心相處。不見有無諸法相處，如寂解脫，乃至般若波羅蜜，是色常住法故。¹¹⁸

《觀普賢菩薩行法經》中云：釋迦牟尼佛又名毘盧遮那佛，千百億化身遍一切處，無一處不在，早已成就常、樂、我、淨四種波羅蜜，已了解諸法實相，住於常寂光淨土。

唐朝實叉那陀譯的《八十華嚴》中，世尊名為毘盧遮那佛，在東晉佛陀跋陀羅譯出的《六十華嚴》則譯為盧舍那。¹¹⁹

華嚴宗立十身具足融三世間之法界身雲，而謂此三尊乃同一佛身。在密教，毘盧遮那佛與大日如來同體，或為大日如來之別名，乃理法身、智法身不二之體，有除暗遍明之義。¹²⁰

《大毘盧遮那成佛經疏》卷 1〈入真言門住心品 1〉：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者。梵音毘盧遮那者。是日之別名。即除暗遍明之義也。然世間日則有方分。若照其外不能及內。明在一邊不至一邊。又唯在晝光不燭夜。如來智慧日光則不如是。遍一切處作大照明矣。無有內外方所晝夜之別。¹²¹

《大毘盧遮那成佛經疏》中云：「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者，即是大日如來的梵音，亦稱毘盧遮那。毘盧遮那是光明遍照，照一切處的意思。」

華嚴宗立佛十身具足圓融三世間法界身雲：即清淨法身毘盧遮那佛、圓滿報身相盧舍那佛，千百億化身釋迦牟尼佛，這三尊佛，雖名為三，在華嚴宗來說，是為同一佛身。

大日如來¹²²為密教供奉之本尊與最上根本佛，又作毘盧遮那佛。密宗中的「大日如來」即毗盧遮那佛，在密宗被為理、智不二的法身佛，也是密宗教徒所尊奉的主尊之一。《大日經》（即《大毗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是密宗裏面最

¹¹⁸ 《佛說觀普賢菩薩行法經》卷 1：(CBETA, T09, no. 277, p. 392, c15-20)

¹¹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盧舍那佛品 2〉：「大方廣佛華嚴經盧舍那佛品」(CBETA, T09, no. 278, p. 405, a25)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1〈毘盧遮那品 6〉：「毘盧遮那品第六」(CBETA, T10, no. 279, p. 53, c20)

¹²⁰ 引自《佛光大辭典》：p.4874

¹²¹ 《大毘盧遮那成佛經疏》卷 1：(CBETA, T39, no. 1796, p. 579, a7-12)

¹²² 梵名 Mahā vairocana。為密教供奉之本尊與最上根本佛。音譯作摩訶毘盧遮那。又作毘盧遮那佛、最高顯廣眼藏、遍照王如來、光明遍照、大日遍照、遍一切處、遍照尊。

重要的寶典之一，在密教的經典中具有至高無上的地位。

《新華嚴經論》卷 6：

如是相應名毘盧遮那佛。毘盧遮那者。名種種光明遍照也……。略立十門見佛差別。使得留心創信者返末而還源也。

「一、人中見佛但有三十二相。二、諸天見佛但有八十種好。三、諸龍見佛。或同人所見。或見但為大龍王也。餘畜例然。四、諸仙人見佛但見仙人。五、諸餘外道還見佛與己同類。六、八部神等見佛與己為王。七、小乘人見佛為大聲聞。八、緣覺見佛還為緣覺。九、權教中菩薩見佛。但為三千大千世界之主。福智充遍三千大千世界。十、一乘教中菩薩見佛。為十佛剎微塵數蓮華藏世界海。為法界主。」¹²³

毘盧遮那佛的佛身，不是一般根性的凡夫能夠見到的。每個人的善根福報不同，所見到的佛身也中不同的。如娑婆世界的凡夫，能見到的是娑婆世界的教主是釋迦牟尼佛，講法度眾生。

而善根深厚的諸大菩薩，卻是在華藏世界看到毘盧遮那佛，在三昧中以光說法。毘盧遮那佛以法身慈悲示現放光，觀察根機不同的眾生，就用相應的去度脫。因為根器不一，所看到的佛也是不一樣的，因此《新華嚴經論》卷 6 列出了十種佛身的差別，第十位就是「一乘教中菩薩見佛，為十佛剎微塵數蓮華藏世界海，為法界主。」

二 佛之三身異名

華嚴宗以十身具足的毘盧遮那佛的法身佛為教主，主張佛有十身 如來身有菩提身、願身、化身、力持身、相好莊嚴身、威勢身、意生身、福德身、法身、智身。¹²⁴

毘盧遮那佛是清淨法身佛，盧舍那佛身相莊嚴為報身佛，釋迦牟尼佛是千百億化身佛之中一佛。

天台宗有立毘盧遮那、盧舍那、釋迦等三尊，分別配為法身佛、報身佛、應身佛。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8〈華藏世界品 5〉：

¹²³ 《新華嚴經論》卷 6：(CBETA, T36, no. 1739, p. 758, b23-c24)

¹²⁴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8：(CBETA, T10, no. 279, p. 200, b5-7)

此上過佛剎微塵數世界，至此世界，名：娑婆，以金剛莊嚴為際，依種種色風輪所持蓮華網住；狀如虛空，以普圓滿天宮殿莊嚴虛空雲而覆其上，十三佛剎微塵數世界周匝圍遶，其佛即是毘盧遮那如來世尊。¹²⁵

毗盧遮那佛是娑婆世界的佛，也即是釋迦牟尼佛。在《華嚴經》中，毗盧遮那佛與釋迦牟尼佛是互用的，二者之間沒有差異。又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75〈入法界品 39〉：

佛子！於汝意云何，彼時太子得輪王位供養佛者，豈異人乎？今釋迦牟尼佛是也。¹²⁶

又《華嚴遊意》卷 1：

問此經為是釋迦所說耶為是舍那所說耶。興皇大師開發初即作此問然答此之問。便有南北二解。南方解云。佛教凡有三種。謂頓漸無方不定也。言頓教者。即教無不圓理。無不滿。為大根者說……。是釋迦遙說蓮華藏國土淨人華也。次北方論師解。彼有三佛。一法。二報。三化。華嚴是報佛說。涅槃般若等是化佛說。法佛則不說。彼判舍那是報佛。釋迦是化佛。舍那為釋迦之報。釋迦為舍那之化。華嚴經是舍那佛說。此則是南北兩師釋如此也。¹²⁷

問此經（《華嚴經》）究竟是釋迦牟尼佛所說，還是盧舍那佛所說的？

嘉祥吉藏大師在《華嚴遊意》中說明此義：根據南北方不同的地域，有不同的解釋。

南方的說法有三種：頓、漸、不定，說的皆是大乘法。北方的說法也有三種：一法身，二報身，三化身。並認為《華嚴經》是報身佛所說，《涅槃經》、《般若經》等是化身佛所說，法身佛是不說法的。

以此判斷盧舍那佛是報身佛，釋迦牟尼佛是化身佛，盧舍那佛又可以認為是釋迦之報身，釋迦牟尼佛為盧舍那佛之化身。

最後判斷《華嚴經》是盧舍那佛所說，這只是南北地域不同，所斷所解也不同矣。

¹²⁵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8：(CBETA, T10, no. 279, p. 43, a28-b4)

¹²⁶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75：(CBETA, T10, no. 279, p. 411, c9-11)

¹²⁷ 《華嚴遊意》卷 1：(CBETA, T35, no. 1731, p. 1, b11-c5)

法相宗與天台宗的解釋相同，但所尊稱的名稱略有不同：毗盧遮那佛稱為自性身，盧舍那佛稱為受用身，釋迦牟尼佛稱為變化身。密宗則認為毗盧遮那佛（大日如來）為至高無上的唯一法身佛，是金剛界的根本。名稱不同，性質無異。

佛有三身：身即聚集之義。

(一)理法之聚集稱為法身，滅除一切煩惱等障，而具足一切之諸善法故。為證顯實相真如之理體，無二無別，常住湛然稱為法身，是如來藏的顯現狀態。(二)智法之聚集稱為報身，即酬報因行功德而顯現相好莊嚴之身。(三)功德法之聚集稱為應身，順應所化眾生之機性而顯現之身。¹²⁸

三身三德：

一、法身（法身德）——常寂光淨土，清淨法界身。

二、報身（般若德）——實報莊嚴土，相海莊嚴身。

三、化身（解脫德）——凡聖同居土，三十二應身。

毗盧遮那佛：法身佛，「法身離相為空。而體實有」¹²⁹。法身佛沒有實相，但實體是有的。法身不可稱、不可量、不可說、不可思議。法身是寂然不動的，但能生萬法，具一切功德。

盧舍那佛：報身佛，經過無量劫的修習後，得到佛果，顯有佛身。

《大乘義章》卷 19：

報身佛者。酬因為報。有作行德。本無今有。方便修生修生之德。酬因名報。報德之體。名之為身。又德聚積亦名為身。報身覺照。名之為佛。¹³⁰

報身佛，顧名思義就是報應所得之身；萬法唯心，有些東西本來是不存在的，卻因個人因業力牽引，投種種趣生為報。如天道、人道，人道中又有所謂的寶貴人、貧窮人等等。傍生類的有二足、四足的動物、孤魂野鬼等，都是依據各自前身的業力，得到的不同報身。

就以人來說，有種種的不同，有些人出生在豪富大家，一生都不用奮鬥卻事

¹²⁸ 賢度法師：《華嚴學講義》P.9～P.10

《金光明經》卷一〈三身分別品〉載，如來昔在因地修行中，為一切眾生修種種法至修行圓滿，因修行力故，得自在而能隨應眾生現種種身，稱為化身，具足三十二相，八十種好，可化人、天、龍、阿修羅、羅睺羅、鬼、畜等身形。

¹²⁹ 《大乘義章》卷 19：(CBETA, T44, no. 1851, p. 837, c18)

¹³⁰ 《大乘義章》卷 19：(CBETA, T44, no. 1851, p. 838, a13-16)

業順利，事事皆成。有些人貧賤寒困，無論如何努力，卻是無法向前邁進一步。更有身強健壯又相貌莊嚴，或貧窮醜陋體弱多病的、這一切都是自己前世所造惡業牽引，現在自受果報而已。

釋迦牟尼佛：化身佛（又稱應身佛），指佛為度化眾生、隨其根器，隨緣應機為度化眾生，而呈現出來的種種化身。

《大乘義章》卷 19：

應身佛者。感化為應感化之中。從喻名之。是義云何。如似世間有人呼喚則有響應。此亦如是。眾生機感。義如呼喚。如來示化事。問響應故名為應。應德之體。名之為身。又此應德聚積名身。應身應覺照目之為佛。¹³¹

化身佛，也叫應身佛，為了度化世間種種眾生，就示現為種種眾生的形象，以同眾生一起共修為緣，以度化根器相類似的眾生，以使能夠更好的修學。

《妙法蓮華經》卷 7〈觀世音菩薩普門品 25〉：

佛告無盡意菩薩：「善男子！若有國土眾生，應以佛身得度者，觀世音菩薩即現佛身而為說法；應以辟支佛身得度者，即現辟支佛身而為說法……」

132

化身就是隨著要度化眾生的身份、環境、各類等等，各種不同而隨之變化萬千的眾生不同身份。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雲：應以佛身得度者，就現佛身來度化他，應以辟支佛身、長者身、童子身、童女身等等等等，佛皆隨之化身為與之相應的身份，來度脫他。

釋迦牟尼佛成佛後，在娑婆世界示現投胎、出生、成道、說法、老病死等等示相，在娑婆世界，就如同普通眾生一般無異，只為更容易度脫與之相應的有緣眾生。

第二節 放光的含義

光是什麼？普通的光與佛放的光有區別嗎？普通的光，肉眼能看到；佛光，

¹³¹ 《大乘義章》卷 19：(CBETA, T44, no. 1851, p. 838, a25-b1)

¹³² 《妙法蓮華經》卷 7：(CBETA, T09, no. 262, p. 57, a22-25)

肉眼能看到嗎？為什麼有的眾生能看到佛光，有的卻看不見？

一 光的含義

1、普通的光

什麼是光？光幾乎每時每刻都存在於我們身邊，只要眼睛一睜開，首先闖入的就是光，可是，雖然光每時每刻都在，但若要問：光是什麼？卻是很少有人能說出光的準確定義。

光是什麼？光，通常指的是人類眼睛可以見的電磁波（可見光），視知覺就是對於可見光的知覺。¹³³ 光是地球生命的來源之一，是人類生活的依據，是人類認識外部世界的主要工具，佛法中所說的六根與六塵，就是眼睛所見的各種顏色和相互作用。人的眼睛能看到世界中各種各樣的色象，是因為能通過眼睛夠接收物體發射、反射或散射的光。光更是現代資訊中不可或缺的理想載體和傳播工具，因為光的速度以每秒 30 萬公里的速度傳播，是目前世界上所認知的最快的一種載體。

光又分為可見光和不可見光，可見光就是平常我們所常見的紅、橙、黃、綠、青、藍、紫七色，不可見光是用於探測，如紅外線、紫外線、X 射線、伽瑪射線等。

除了可見光和不可見光之外，光還分為人造光和自然光。自然光是存在於自然界中的可見光，如：陽光、火光、雷電造成的閃光，通常是由高溫產生，可見範圍較廣。人造光，顧名思義是由人工所設計製造的儀器、設備產生的光，如：日常生活中常見的日光燈、鐳射燈等等。

這是平常中普通的光，那佛光又是怎麼樣的呢？

2、佛所放的光

佛為什麼要放光？星光、月光、陽光，都是人類的肉眼所能看到的，那佛所放出來的光，人類的肉眼能看見嗎？

陽光、星光都是發光體所直接發出的光，月光是月球反射太陽光的反射光，佛光，就是佛所放出來的光明。

佛光是釋迦牟尼眉間所放之光，光代表智慧，佛放光明是智慧的顯現，佛

¹³³ 維基百科：<https://zh.wikipedia.org/wiki/%E5%85%89>。(2017.6.20)

以光普照眾生，是佛以智慧對眾生的加持。一燈能滅千年暗，佛光的光明，對眾生來說，就如太陽一出，破除一切無明昏暗。

可是，佛光卻並不是所有的眾生都能看見的，只能是善根深厚與有緣之人才能看到。凡夫眾生在什麼情況下能看見佛光呢？有的有宿世的善根的眾生，或有現世修行或造作善業，或對善事善緣，隨喜讚歎，正知正見，隨佛所行，隨佛修行，供養諸佛，救度眾生，諸惡不作，諸善奉行，如是種種的眾生，皆能有緣看到佛所放的光明。

那些邪知邪見、愚癡暗鈍、沒有智慧、邪信外道、不信佛語的眾生，就不能見到佛的光明。

外道也修神通，外道有五通¹³⁴，佛剛比外道多了一通，有六通¹³⁵，那就是說，外道也有放光的可能，那佛光與外道光及普通的光有什麼區別嗎？

《大智度論》卷 7〈序品 1〉：

問曰：其餘天人亦能放光，佛放光明，有何等異？

答曰：諸天人雖能放光，有限有量；日月所照，唯四天下；佛放光明，滿三千大千世界，三千大千世界中出，遍至下方。餘人光明，唯能令人歡喜而已；佛放光明，能令一切聞法得度，以是為異。¹³⁶

《大智度論》中有人問佛：天人能放光明，佛也有光明，這兩者之間有什麼不同呢？

佛回答：有些有禪定的修行人或持咒術的人，在修持到一定的程度上，也會放光；還有一部分的天、龍、鬼神因為有宿生的果報，也會放光。

諸天人雖然也能放光，那是有限量或有時間範圍的，如日出白天，月照晚上。太陽雖出，能破黑暗，但在有遮擋的地方，光線還是不能照到。月亮的光線由於是日間太陽的反射，所以光線更比陽光弱暗。但佛所發出的光，卻是遍照三千大千世界的，從三千大千世界出來的光明，無處不照，天人所發出的光，所照之處，雖然能令見者歡喜，但佛放出來的光明，不但能令見者歡喜，身心愉悅，更是能

¹³⁴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41：「五通者。一神境智通。二天眼智通。三天耳智通。四他心智通。五宿住隨念智通。」(CBETA, T27, no. 1545, p. 727, b22-23)

¹³⁵ 《菩薩地持經》卷 2：「所謂六通。一者神足。二者天耳。三者他心智。四者宿命智。五者生死智。六者漏盡作證。是名神通力。」(CBETA, T30, no. 1581, p. 896, c7-9)

¹³⁶ 《大智度論》卷 7：(CBETA, T25, no. 1509, p. 113, a17-22)

令一切聞法眾生，遇到佛光即得到解脫，消除一切煩惱罪垢¹³⁷。證入涅槃，這就是佛光與其它光線的區別。

二 佛教經典中的放光

(一) 各經典文中的佛光

佛光，在各經典中有不同的描寫。佛要講經的時候，都會先放光，講不同的要經，放不同的光。可是放光的瑞相，卻是與所講的經及根據眾生不同的根機，會有所不一樣的，眾生看到佛放光的時候，就知道佛要開始說法了，在座聽聞佛法的眾生就會自然而然的生起敬仰、尊重。如《法華經》中云：

《妙法蓮華經》卷 1〈序品 1〉：

爾時佛放眉間白毫相光，照東方萬八千世界，靡不周遍，下至阿鼻地獄，上至阿迦尼吒天……。爾時彌勒菩薩作是念：「今者世尊現神變相，以何因緣而有此瑞？今佛世尊入于三昧，是不可思議、現希有事。當以問誰？誰能答者？」¹³⁸

《法華經》中，佛放的是眉間白毫相光，彌勒菩薩為代表，出列向佛請問，佛為何在放瑞光。佛告彌勒菩薩：在座聽聞的菩薩有二十億，諸菩薩都願意聽聞佛法，都感覺到這次看到的佛光，與往常是不一樣的，所以也想知道佛放光的原因。¹³⁹

《地藏經》中，佛為超度母親，在忉利天上為母說法，所放光芒，遍照三千大千世界。

《地藏菩薩本願經》卷 1〈忉利天宮神通品 1〉：

如來含笑，放百千萬億大光明雲，所謂：大圓滿光明雲、大慈悲光明雲、大智慧光明雲、大般若光明雲、大三昧光明雲、大吉祥光明雲、大福德光明雲、大功德光明雲、大歸依光明雲、大讚歎光明雲。¹⁴⁰

¹³⁷ 《大般涅槃經》卷 1：(CBETA, T12, no. 374, p. 365, c 18)

¹³⁸ 《妙法蓮華經》卷 1：(CBETA, T09, no. 262, p. 2, b16-29)

¹³⁹ 《妙法蓮華經》卷 1〈序品 1〉：「彌勒當知，爾時會中，有二十億菩薩樂欲聽法。是諸菩薩，見此光明、普照佛土，得未曾有，欲知此光所為因緣。」(CBETA, T09, no. 262, p. 4, a19-22)

¹⁴⁰ 《地藏菩薩本願經》卷 1：(CBETA, T13, no. 412, p. 777, c17-21)

在開講《地藏經》前，佛光各種各樣的光明雲及各種各樣不同的不可說音，此光明雲與不可說音一出，「娑婆世界及他方國土，有無量億天龍鬼神，亦集到忉利天宮。」¹⁴¹或遠或是近，皆是見到佛光前來聽佛說法的。

《楞嚴經》佛頂放光。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1：

世尊頂放百寶無畏光明，光中出生千葉寶蓮……¹⁴²

波斯匿王在父親的忌日，請佛前來受其供養，並為說法，為父親超度。阿難此時在外行乞，卻被摩登伽女以大幻術困於婬室。佛知道後，從頭頂上放出種種無畏光明，此光中能見到朵朵的千葉寶蓮，蓮中有佛，結迦趺坐，正在誦持神咒，文殊師利菩薩便持此神咒前往婬室，將阿難救出。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如來現相品 2〉：

爾時，世尊知諸菩薩心之所念，即於面門眾齒之間，放佛剎微塵數光明。

¹⁴³

《華嚴經》有八十卷，雖然其中只有兩品為佛親口所說，餘皆為普賢菩薩代說，佛亦是從足下到頭頂，全身放光：白毫相光、眉間放光、眉間口光、兩足輪光、兩足指光、兩膝輪光，如是等等。佛光從不同的部位放出，救度不同的眾生。

如佛放兩足光，救度的是地獄眾生；放兩膝輪光，救度的是畜生道的眾生……。《華嚴經》中佛所放的光，不但救度三趣眾生，也普照一切諸天及人、聲聞、辟支佛乃至菩薩道的菩薩。

佛放種種光明，皆有佛意，能不能看到佛光，要看眾生的福德與因緣。能否解如來真實義，更是要善根深厚的菩薩。

（二）佛教經典中光的含義

《華嚴經》的經文中，光不僅僅是以「光明」這個詞出現的，還會以菩薩名，

¹⁴¹ 《地藏菩薩本願經》卷 1：(CBETA, T13, no. 412, p. 777, c28-29)

¹⁴²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1：(CBETA, T19, no. 945, p. 106, c13-14)

¹⁴³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CBETA, T10, no. 279, p. 26, b29-c1)

如：「普德智光菩薩、普明師子菩薩、普勝寶光菩薩¹⁴⁴」，諸天神名如：「寶積光明神、吼音聲神、雨眾華神、莊嚴寶光神¹⁴⁵」，世界名如：「金剛光明世界」¹⁴⁶。如此等等，光在《華嚴經》中應用廣泛。

《花嚴經文義綱目》卷 1：

此諸放光略有四意。一為現相表法。二驚起信心。三照觸救苦。四集眾遠召。¹⁴⁷

《花嚴經文義綱目》云：世尊放光說法，是有含義的，略述有四種：一、放光是為了讓眾生知道，佛是準備說法了，而且說的是無上甚深的法，是為現莊嚴相表法。二、是讓在聽法的眾生生起信心，念念皆與佛相應，能得無量利益功德。三、佛所放的光明，正在惡道受苦的眾生，若能碰觸到佛的光明，所受的痛苦，會得到減輕。四、佛光不論遠近，無處不照，遠方的眾生見到佛放光後，知道佛要說法了，於是馬上云集，聚到佛所，聽受佛法。

放光是為世尊說法前，可以說是必須做的事，如第一會菩提聲中，佛準備說法，所放之光。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如來現相品 2〉：

爾時，世尊知諸菩薩心之所念，即於面門眾齒之間，放佛剎微塵數光……

¹⁴⁸

佛準備說法之時，一般是先放光或入定中思惟法義，以觀察眾生根機，而應機說法。如說《法華經》時，入無量義處三昧¹⁴⁹；說《般若經》時，入等持王三昧¹⁵⁰；說《涅槃經》時，入不動三昧¹⁵¹。

《註華嚴經題法界觀門頌》卷 1：

¹⁴⁴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CBETA, T09, no. 278, p. 395, b12-13)

¹⁴⁵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CBETA, T09, no. 278, p. 395, c17)

¹⁴⁶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2：(CBETA, T09, no. 278, p. 601, a28)

¹⁴⁷ 《花嚴經文義綱目》卷 1：(CBETA, T35, no. 1734, p. 499, c8-10)

¹⁴⁸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CBETA, T10, no. 279, p. 26, b29-c1)

¹⁴⁹ 《妙法蓮華經》卷 1：(CBETA, T09, no. 262, p. 2, b9-10)

¹⁵⁰ 《金剛經纂要刊定記》卷 1：(CBETA, T33, no. 1702, p. 176, a20-22)

¹⁵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6：(CBETA, T09, no. 278, p. 628, c24-25)

海印者。定名也。猶海晏清萬像俱現。心光定光物無不見。如印印物文體皆現。¹⁵²

海印三昧，是一種境界，以大海為喻，當海止沒有風，即風平浪靜、水澄清時，天際萬事萬物、山河大地各種形象，巨細無遺，無不顯現在平靜的海面上，就如印章印在紙上一樣，清晰明澈。亦如在佛心中，眾生的一切所謂，雖看在眼中，但心中如如不動，如雁過無痕，識浪不生，心中湛然澄清，至明至靜，森羅萬象一時印現，三世一切之法皆悉炳然無不現。¹⁵³

《大方廣佛華嚴經不思議佛境界分》卷 1：

時薄伽梵住三摩地，放眉間白毫相光，名能發起，其光照曜，有功用行。諸菩薩眾於十地中，亦未覺悟，由光觸故，能見一切諸佛國土。¹⁵⁴

又《大寶積經》卷 108：

放眉間白毫相光，能令波旬宮殿黑闇。¹⁵⁵

佛光不但有上述所講的四個含義，還能令在座聽法大眾，或有在地上修行的諸大菩薩，因一時未悟，也會因佛光照觸，善根成熟，頓然開悟，即能看見遠近一切諸佛國土。《大寶積經》亦云：諸佛世尊所放的白毫相光，能照破魔王波旬宮殿的黑暗，波旬有光中信佛能聽到佛的聲音，讓一切的魔王魔子，生起懼怕，波旬聽到佛的聲音，心中的憂愁猶如弓箭射入心裡，震攝不已。

第三節 如來放光說法

放光說法，是諸佛如來所特有的一種說法方式，也是只有佛才能做到的境界。佛可以從不同的部位放光，從腳到頭，從定中觀眾根機，而為宣說。

放光说法不仅只有《華嚴經》有，《法華經》亦有：佛放眉間白毫相光，照

¹⁵² 《註華嚴經題法界觀門頌》卷 1:(CBETA, T45, no. 1885, p. 693, b9-11)

¹⁵³ 引自《佛光大辭典》：p.5235

¹⁵⁴ 《大方廣佛華嚴經不思議佛境界分》卷 1:(CBETA, T10, no. 300, p. 906, c20-23)

¹⁵⁵ 《大寶積經》卷 108:(CBETA, T11, no. 310, p. 603, c7-8)

東方萬八千世界，靡不周遍¹⁵⁶。《楞嚴經》中，世尊更是數數放光：面門上、佛頂上、肉髻中、甚至是「五體同放寶光」¹⁵⁷，但在《華嚴經》中，是更多更詳細的說明世尊說法時所放光明的種種部位。

一 佛說法時為什麼先放光後說法

佛說法時，常常先放光，然後再開始說法，那是為什麼？

上節已經說過，過是目前為止所知道最快的傳播工具，而且佛的光能照三千大千世界，令遠近眾生皆能知道佛準備要說法，於是迅速云集到佛的座下。又更佛的光明不但能照破無明，更能令眾生快速的覺悟佛將要演示的真諦。一切眾生一旦被佛光昭顯觸，得到佛力加持，種下成佛的因緣，即使經歷無量劫，最終也會成佛。

《大般涅槃經》卷 1〈壽命品 1〉：

爾時世尊於晨朝時，從其面門放種種光，其明雜色，青、黃、赤、白、頗梨、馬瑙，光遍照此三千大千佛之世界，乃至十方亦復如是。其中所有六趣眾生遇斯光者，罪垢煩惱一切消除。¹⁵⁸

佛在最後說《涅槃經》時，從面門上放種種光：青色、黃色、赤色、白色、頗梨色、馬瑙色，種種光明遍照三千大千世界，乃至遍照盡虛空、遍法界。其中所有一切六道三趣的眾生，在遇到佛光照觸之後，一切的煩惱罪垢悉皆消除。

¹⁵⁶ 《妙法蓮華經》卷 1〈序品 1〉：「爾時佛放眉間白毫相光，照東方萬八千世界，靡不周遍，下至阿鼻地獄，上至阿迦尼吒天。」(CBETA, T09, no. 262, p. 2, b16-18)

¹⁵⁷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1：「爾時，世尊從其面門放種種光，其光晃耀如百千日，普佛世界六種震動，如是十方微塵國土一時開現；」(CBETA, T19, no. 945, p. 108, b23-25)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1：「于時，世尊頂放百寶無畏光明，光中出生千葉寶蓮，有佛化身結跏趺坐，宣說神呪，」(CBETA, T19, no. 945, p. 106, c13-14)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6：「爾時，世尊於師子座，從其五體同放寶光，遠灌十方微塵如來及法王子諸菩薩頂；」(CBETA, T19, no. 945, p. 129, c29-p. 130, a1)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7：「爾時，世尊從肉髻中涌百寶光，光中涌出千葉寶蓮，有化如來坐寶華中，頂放十道百寶光明，一一光明皆遍示現十恒河沙金剛密跡，擎山持杵遍虛空界，大眾仰觀畏愛兼抱，求佛侍怙，一心聽佛無見頂相放光如來宣說神呪。」(CBETA, T19, no. 945, p. 133, c21-26)

¹⁵⁸ 《大般涅槃經》卷 1：(CBETA, T12, no. 374, p. 365, c 18)

《方廣大莊嚴經》卷 6〈出家品 15〉：

放大光明，一切臺殿、樓閣、園林，倍增嚴飾光明照曜。王遇光已尋便覺。

159

《方廣大莊嚴經》¹⁵⁹，是佛在中夜分入佛莊嚴三昧，從頂髻上放光，為淨居天子說法，為的是要度化淨居天宮中的諸天子。其〈出家品〉中，一位當時還是現王子身的菩薩，想要隨佛出家，怕父親不同意，但又不想瞞著父親，一是因為佛制「辭親割愛」，出家要向父母辭別的，不能私下偷偷出家，偷偷出家，對家庭影響很大，對於要出家之人，也會有很大的障礙。二也是不符合世俗上的道理，出家是一件好事情，因此也需要向父母說明。於是王子就想了一個辦法，去到父親的宮殿時，王子放大光明，使宮殿中的一切亭台樓閣、園林光明照曜、華麗莊嚴。王子的父親看到光明時就突然開悟了。

這位國王是善根深厚的人，雖未聽聞佛法，但佛光照觸，因緣成熟，即時開悟。

《法華經意語》卷 1：

諸佛放光明。助發實相義。彌助睹相伸疑。文殊傍引巧答。利根者已獲開悟。即前品是。二者。聲聞同稟異聞雖則睹相。不謗不疑。猶未明了。必假言說開示。亦由妙法雖不可以言宣。非言無以開導。故佛於此無問自說。

160

而《法華經》中佛光時，在座上上根機的菩薩，只要一見到佛光，馬上就開悟證果了。其他聲聞二乘之人，由於根機不同，悟性有異，但是對於佛法，雖未明了，但深信不疑，只要遇佛開示，便能馬上證悟，可是妙法只可意會，不能言說，佛放光明，亦是說法的一種方式，佛以種種光明照觸，使其如醍醐灌頂，豁然開悟。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1〈毘盧遮那品 6〉：

爾時，彼佛即於眉間放大光明，其光名：發起一切善根音，十佛剎微塵數

¹⁵⁹ 《方廣大莊嚴經》卷 6：(CBETA, T03, no. 187, p. 572, b3-5)

¹⁶⁰ 《法華經意語》卷 1：(CBETA, X31, no. 613, p. 657, a23-b3 // Z 1:50, p. 4, b9-13 // R50, p. 7, b9-13)

光明而為眷屬，充滿一切十方國土。若有眾生應可調伏，其光照觸，即自開悟，息諸惑熱，裂諸蓋網，摧諸障山，淨諸垢濁，發大信解，生勝善根，永離一切諸難恐怖，滅除一切身心苦惱，起見佛心，趣一切智。¹⁶¹

《華嚴經》中，佛十次放光，從兩足開始，到眉間頂上，佛光遍照三千大千世界，及東、南、西、北，四维上下亦得佛光普照。若是遇到有緣眾生，一光明，即時開悟，摧破重障，破除無明，熄諸煩惱，對佛所說所作，深心信解，生起善根，剷除一切的身心煩惱，見佛聞法，入佛知見，趣向菩提，證涅槃果。

佛為什麼要放光，放光也是佛說法的一種方式，見光開悟，能令下等凡夫與六道眾生煩惱消除，這是佛光照耀的功德。

二 放光部位所表之義

《華嚴經》的經文中有不少關於諸佛菩薩放光、光明、光說法的文字，佛在不同的部位放光，所代表就有不同的意思，如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9〈十地品 26〉：

佛子！此菩薩坐彼大蓮華座時，
於兩足下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諸大地獄，滅眾生苦；
於兩膝輪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諸畜生趣，滅眾生苦；
於口輪中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閻羅王界，滅眾生苦；
從左右脇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一切人趣，滅眾生苦；
從兩手中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一切諸天及阿脩羅所有宮殿；
從兩肩上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一切聲聞；
從其項背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辟支佛身；
從其面門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初始發心乃至九地諸菩薩身；
從兩眉間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受職菩薩，令魔宮殿悉皆不現；
從其頂上放百萬阿僧祇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光明，普照十方一切世界，諸佛如來道場眾……。其光明網普於十方一如來眾會之前，雨眾妙香、華鬘、衣服、幢幡、寶蓋、諸摩尼等莊嚴之具以為供養，皆從出世善根所生，超過一切世間境界。

若有眾生見知此者，皆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得不退轉。¹⁶²

¹⁶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1：(CBETA, T10, no. 279, p. 54, c2-8)

¹⁶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9：(CBETA, T10, no. 279, p. 205, b26-c23)

《華嚴經》七處九會中，除第七會¹⁶³（《六十華嚴》，《八十華嚴》為第八會）佛沒有放光以外，其餘的每一會佛都有入定放光。如圖表列：

〈表 4-3-1〉 七處九會各會放光別

會 次	會 場	放 光 別	會 主	入 定 別	說法別舉
一 會	菩提場	遮那放齒光、眉間光	普賢菩薩為會主	毘盧藏身三昧	如來依正法
二 會	普光明殿	世尊放兩足輪光	文殊菩薩為會主	此會不入定信未入位故	十信法門
三 會	忉利天宮	世尊放兩足指光	法慧菩薩為會主	入無量方便三昧	十住法門
四 會	夜摩天宮	世尊放兩足趺光	功德林菩薩為會主	入菩薩善思惟三昧	十行法門
五 會	兜率天宮	世尊放兩膝輪光	金剛幢菩薩為會主	入菩薩智光三昧	十迴向法門
六 會	他化天宮	世尊放眉間毫光	金剛藏菩薩為會主	入菩薩大智慧光明三昧	十地法門
七 會	再會普光明殿	如來放眉間口光	如來為會主	入剎那際三昧	等妙覺法門
八 會	三會普光明殿	此會不放光表行依解發只發解光	普賢為會主	入佛華嚴三昧	二千行門
九 會	逝多林給孤獨園	放眉間白毫光	如來善友為會主	入獅子頻申三昧	果法界

資料來源：參考賢度法師，《華嚴學講義》改訂

從第一會入毘盧藏身三昧三昧，到第八會入師子頻申三昧，所放的光不同，入的定也不一樣，佛在《華嚴經》中入各種三昧，海印三昧就是以七處九會為中心來展開的。

世尊從兩足下形如放光時，光明普照十方諸大地獄，救度的是地獄道的受苦眾生；兩膝輪上放光明光，照十方諸畜生趣，令其解脫；從左右脇放光大明時，普照十方一切人趣，令人道眾生痛苦減少；於兩手中放光明時，諸天及阿脩羅所有宮殿皆蒙佛光普照；從佛兩肩上放大光明，一切聲聞眾得聞佛法而得證果；於佛背是放光是明，普照十方辟支佛身；當佛從其面門放大光明， 初始發心乃至

¹⁶³ 《花嚴經文義綱目》卷 1：「唯第七會不顯放光」(CBETA, T35, no. 1734, p. 499, b24)

九地諸菩薩身皆得照耀；從兩眉間放光明時，已經授記的諸大菩薩，放大光明，令一切魔王宮殿，得隱覆蔽，不能顯現。一切眾生諸天及人，諸大菩薩，只要得到佛光的照觸，都能得到佛的授記，都能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得不退轉。

佛大慈悲，從兩足、兩膝開始放光，先度脫的是地獄、餓鬼、畜生三惡道的痛苦眾生，然後上升到兩手、兩脇，度諸天、阿修羅及人道眾生。世尊身體放光部位越高，所度脫的眾生福報越大。當從肩上背上放光時，度的是二乘聲聞及緣覺，從面門放光時，已經在度在地上修行的諸大菩薩了。

《華嚴經》七處九會中佛放光的部位：

《花嚴經文義綱目》卷 1：

一從面門牙齒放光。表教道遐舒。二從眉間毫相放光。表證道圓潔。第二會從足下相輪放光。表信行最卑故居足下。又表眾行依信而進。如身依足而有所趣。第三第四二會之中。皆從足指放大光明過前位故。增至足指。指有二義。一能距地有立住義。二能申展有進趣義。前表第三十住之法。後表第四十行之法。是故二會同此放光。第五會從兩膝放光。表行位過前漸增至膝。大願迴向屈申進詣以膝表示。第六會眉間豪放光。表十地正證。第八會亦眉間放光者。亦表法界法門普該證入故。¹⁶⁴

〈表 4-3-2〉《華嚴經》「世尊十次放光」之經文出處

會次	放光序	放光部位	入定別	經文略舉	出處
第一會	第一次放光	面門齒間	毘盧藏身三昧	爾時，世尊知諸菩薩心之所念，即於面門眾齒之間，放佛刹微塵數光明……。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如來現相品 2〉：(CBETA, T10, no. 279, p. 26, b29-c1)
第一會	第二次放光	眉間	毘盧藏身三昧	爾時，世尊欲令一切菩薩大眾得於如來無邊境界神通力故，放眉間光，此光名：一切菩薩智光明，普照耀十方藏……。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如來現相品 2〉：(CBETA, T10, no. 279, p. 29, c5-7)
第二會	第三次放光	兩足輪	不入定	爾時，世尊從兩足輪下放百億光明，照此三千大千世界百億閻浮提、百億弗婆提、百億瞿耶尼……。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3〈光明覺品 9〉：(CBETA, T10, no. 279, p. 62, b16-18)
第三會	第四次放光	兩足指	入無量方便三昧	爾時，世尊從兩足指放百千億妙色光明，普照十方一切世界須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6〈須彌頂上偈讚品 14〉：(CBETA,

¹⁶⁴ 《花嚴經文義綱目》卷 1：(CBETA, T35, no. 1734, p. 499, b25-c8)

				彌頂上帝釋宮中，佛及大眾靡不皆現……。	T10, no. 279, p. 81, b10-12)
第四會	第五次放光	兩足上	入菩薩善思惟三昧	爾時，世尊從兩足上放百千億妙色光明，普照十方一切世界；夜摩宮中，佛及大眾靡不皆現……。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9〈夜摩宮中偈讚品 20〉：「(CBETA, T10, no. 279, p. 100, a1-3
第五會	第六次放光	兩膝輪	入菩薩智光三昧	爾時，世尊從兩膝輪，放百千億那由他光明，普照十方盡法界、虛空界、一切世界。彼諸菩薩，皆見於此佛神變相；此諸菩薩，亦見於彼一切如來神變之相……。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3〈兜率宮中偈讚品 24〉：(CBETA, T10, no. 279, p. 121, b15-18)
第六會	第七次放光	眉間	入菩薩大智慧光明三昧	爾時，世尊從眉間出清淨光明，名：菩薩力焰明，百千阿僧祇光明以為眷屬，普照十方一切世界靡不周遍，三惡道苦皆得休息；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4〈十地品 26〉：(CBETA, T10, no. 279, p. 180, b21-23)
第七會	第八次放光	眉間	入剎那際三昧	爾時，世尊從眉間白毫相中放大光明，名：如來出現，無量百千億那由他阿僧祇光明以為眷屬。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0〈如來出現品 37〉：(CBETA, T10, no. 279, p. 262, a16-18)
第七會	第九次放光	口	入剎那際三昧	爾時，如來即於口中放大光明，名：無礙無畏，百千億阿僧祇光明以為眷屬。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0〈如來出現品 37〉：(CBETA, T10, no. 279, p. 262, b20-21)
第八會	此會不放光		入佛華嚴三昧		
第九會	第十次放光	眉間	入獅子頻申三昧	爾時，世尊欲令諸菩薩安住如來師子頻申廣大三昧故，從眉間白毫相放大光明，其光名：普照三世法界門……。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1〈入法界品 39〉：(CBETA, T10, no. 279, p. 327, b14-16)

資料來源：曹郁美著 《華嚴經》之如來放光，頁（165~166）

佛從面門牙齒放光中放光，代表的是佛法興隆，法從佛的金口流出，又表明諸大菩薩是聽到佛的金口所言，得證於道的，「佛子」都是從佛口生，從法化生的，得佛法真理得證佛果者，都是佛身。

佛從眉間放光，表明佛法說的是一乘中正之道，不落兩邊，取中道之意。足輪，指的是足指下的輪相，《隨疏演義鈔》言「此最下表信四義」：一、由下而上，如諸菩薩修行次第中的「十信位」，信位是一切修行的基礎。二、最卑微故，信也是比較微細的，從內心真信，然後才有願行。三、為行本故，「信為道源功德母，長養一切諸善根」，無信不行，信是萬行的開始。四、信該果海，已滿足故。世俗說因果因果，一般是先有因，再有果的，而《華嚴經》卻是因果同時圓滿的。

《新華嚴經論》卷 23〈十地品 26〉：

足下光明以果成因生信。此光明說十地是所信之果終。是故今還放初信之十地智果之光。¹⁶⁵

佛從足下放光，說明菩薩能證到十地果位，亦是從信開始，才能證得十地智果的。

第三會兩足指放光，第四會也是足上放光。足指放光。《花嚴經文義綱目》言有兩種含義：一、三會四會是兩足指、兩足上放光，人無足不行，兩足並立，穩步向前，又安住於地，從此進入修行之道，進入「十住法門」，若入二住位，得不退轉。

第五會上升到兩膝放光，從第三會入「十住法門」到第四會的「十行法門」，世尊在第五會兩膝放光，十行圓滿，入「十回向」。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3〈十迴向品 25〉：

菩薩摩訶薩復作是念：『我當以善根如是迴向，令一切眾生得究竟樂、利益樂、不受樂、寂靜樂、無依樂、無動樂、無量樂、不捨不退樂、不減樂、一切智樂。』¹⁶⁶

大乘菩薩的回向文：願以此善根，回向一切眾生，令一切眾生皆得究竟安樂……兩膝自由屈伸代表迴向，向上回向，但求佛道，向下回向，化度眾生。

第六會進入「十地」修行，佛從眉間放光，表示佛所十地所修之法已經具足圓滿，不落兩旁，處於中道，不住生死涅槃。第七會佛光在眉間白毫相光，後

¹⁶⁵ 《新華嚴經論》卷 23：(CBETA, T36, no. 1739, p. 880, a29-b3)

¹⁶⁶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3：(CBETA, T10, no. 279, p. 126, a9-12)

再從口放光，此處說的已經是等覺、妙覺之法。之後又從口放光，表明菩薩近於佛果，得佛真傳，從佛口生，從法化身，真長子故。第八會不放光，以所依行法不異前故。第九會又回到眉間放光，已經進入獅子頻申三昧，悟諸法實相，無二無別。¹⁶⁷

第四節 小結

佛只放光，不說法，可以說放光是《華嚴經》中一種獨特的說法語言，以不可思議的方式表現出來。雖然在《法華經》、《楞嚴經》中，佛也有放光，但次數不多，不像有《華嚴經》中，佛十次放光，從足至面門、牙齒，入諸三昧，如是等等，皆能令眾生起信心，用功修行。

《華嚴經》世尊說法放光，不但是讓眾生知道佛準備形如說法，還能讓遠近眾生皆能聽聞，光明照觸，惡道眾生痛苦減輕，善根深厚的眾生，更能與法相應，頓然開悟。

佛所放光部位不同，所表的法不同，所修的法門也不一樣，佛放光時，從足至頭，表明修行次第，從低開始，所修法門也是從基礎開始，按照次第，依法而修行而行，從十信位到十地位，乃至到等覺妙覺，得近佛果，最終證得無上菩提。

¹⁶⁷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 5: (CBETA, T36, no. 1736, p. 33, a11-24)

第五章 結論

佛法尊貴，不請不說。佛法尊貴，不是隨意可求。

佛說，除了「請佛住世」、「請轉法輪」這兩件事要祈請以外，其的事情都是不需要請的。佛這樣做是為了讓眾生在修行或學法的時候，會對佛，對法生起恭敬虔誠的心，也不會讓外道梵志起誹謗，說佛雖已成道，其實是並沒有放下內心的貪、嗔、執著，現在無請自說，就是怕眾生不聞不聽。

佛初成道之時，因無人請住世、請說法，於是自言：我所自證的佛法太深奧難懂，雖然說出來，眾生也不一定能明白，於是準備入涅槃。大梵天王知道後馬上到佛前，恭請佛留世間，長久住世。

佛為利益眾生，起大慈悲之心，在鹿野苑開始為五比丘初轉法輪。佛要有請才住，法要有請才說，不請不住，不請則不說，因為若不請自說法，就會為外梵志道所誹謗，所以最初轉四諦法輪時，要需外道所尊奉的大梵天王去請法，因佛未成道時，外道尊大梵天王為最高最尊。所以當大梵天王去請佛轉大法輪，自然能破外道的輕慢心，然後起敬伏的心。

《法華經》、《遺教經》中，佛都說：若佛久住世間，那些善根薄弱的眾生，只會更加憍慢放逸，不生出離，並沒有益處。佛方便示現入於涅槃，眾生才會知道，佛雖然已經是證得佛果，示現成佛，但也是要經過生、老、病、死的。佛與普通眾生一樣的過著平凡的日子，會生病，會老死。眾生知道後，才不會認為：只要有佛在，便什麼都可以解決。佛示現涅槃後，眾生珍惜佛在現世的因緣，發出離心，努力修行，不會生起懈怠、墮落，不務修行，得過且過的心。

佛不但會以「善知識」的形象出現，也會以「惡知識」的形象出現，如善財童子五十三參中的「無厭足王」，為了治理國家的暴戾子民，無厭足王也是以暴王的形象出現的，獄卒醜陋，橫眉惡臉，對待犯罪的百姓：「或斷手足，或截耳鼻，或挑其目，或斬其首，或剝其皮，或解其體，或以湯……」。

看到這種情況，善財童子就生起退心，若不是天神提醒，善知識有正面的，也有反面的。無厭足王為什麼會這樣對待他的子民？因為：「此地眾生心惡，多貪嗔癡，多行殺盜淫等損人利己之事，非慈悲善慰能夠攝受，必須繩之於法，方能改邪歸正」。如果不是用這種以強制強，以暴制暴的方法，眾生會越墮越深，最後深不可拔。但無厭足王對於守法行善，助人為樂會表彰，對孤苦老弱病者會幫助，因此在此城中，也是人民安樂，民心向善的。這個從無厭足王的宮殿莊嚴：「金繩為網彌覆其上……；閻浮檀金以為其蓋，眾寶間錯以為輪輻，大瑠璃寶以

為其竿，光味摩尼以為其，雜寶為鈴恒出妙音，放大光明周遍十方，如是寶蓋而覆其上」就可以看出來。

佛是眾生最大的善知識，眾生對佛的信心也是最大的。明師、善知識是眾生能否修行成正果的最重要一節。佛與阿難對話說善知識的重要，阿難說是「半梵行」，說善知識是成功的一半。佛回答是「全梵行」。

修行若有善知識的指導，事半功倍，不但走得直，走得快，最重要的是走的道是正確的，所以佛說是「全梵行」。

毘盧遮那佛，光明遍照之意，世尊特殊的放光方式來說法，是因為光能照黑暗，無處不照，眾生見到光，就知道佛要說法，光的速度也快，遠近眾生剎便知，云佛所，悉皆聽聞，惡道眾生，光明照觸，痛苦減輕，善根深厚、機緣成熟的眾生，更能與法相應，頓然開悟。

《華嚴經》中世尊說法放光，可以說放光是《華嚴經》中一種獨特的說法語言，宣說過程中佛只放光，不開口，以不可思議的方式表現出來。

雖然在《法華經》中，佛也有大地震動，放白毫相光，眉間放光，《楞嚴經》中「放光如來，宣說神咒」，但次數並不多，不像有《華嚴經》中，佛放十數次光，且在會上，所放的光不同，所表義不一。佛十次放光，從足至頭，入種種三昧，如是等等，皆令大地震動，諸大菩薩歡喜讚歎，眾生生起信心，用功修行。

佛所放光部位不同，所表的法不同，所修的法門也不一樣，從足到頭，由下而上，由低而高，從基礎信位開始，「十信」、「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乃至「等覺」、「妙覺」，所表的是修行的次第，按照次第，依教奉行，依法而修，得近佛果，最終能得無上菩提。

「請佛住世說法」，是「普賢行愿品」中的第六願與第七願。佛初要入涅槃時，曾三次暗示阿難，可是阿難雖是長侍在佛旁，當時卻無法悟解佛意，於是大梵天王與諸天眾前來祈請，請佛住世轉妙法輪；到現在，佛已入滅二千五百多年，眾生已經沒有了當面請佛的因緣，可是善知識還是會在眾生的身旁，以各種各樣的形象出現。佛曾說善知識是「全梵行」，無論在日常生活中還是在行人的修行過程中，能給予眾生種種幫助的，能指導行人如何修行、如何入世、如何出世的，不管是以正面或反面形象出現的，都可以認為是善知識，眾生都要祈請這些善知識長久住世，特別是現出家相修行的、有修有證的、為弘揚佛法的盡力竭力的、高僧大德，更是要恭敬祈請。

佛涅槃後，眾生去佛日遠，正法時期，眾生善根深厚，聞佛一偈一句，即時

證悟的不在少數，像法時期，只是類似的佛法，佛理多，證果少，末法時期，去佛更遠，無緣眾生就是佛就站在面前說：「我是佛，你們要聽我的法，要依我的法來行持」，眾生都不會相信。因此有緣眾生就要出來請這些佛、諸善知識高僧大德，請他們多住世間，講法利生。

佛只以一大事因緣住世說法：「開、示、悟、入佛之知見」。可是若不請佛，佛則不住，無佛則法無人說，進入像法時期的佛法，也只是「像」而已，並不是真正的法。

「佛法無人說，雖慧莫能了」。我們不僅要「請佛住世」，還要「請轉法輪」，所請的不僅是已經證得佛果的佛，還有一切能讓眾生得到安樂的正法。

可是佛已經入涅槃，離下一尊佛出世，還有很長久的時間，所以我們現在請的，可以是對眾生有利益的諸善知識，這些善知識包括現在世的高僧大德，說法法師，長者居士。

佛雖然示現入涅槃，但這也是一種度眾生的善巧方便。佛入涅槃，並不是真的入涅槃，只不問過息滅應化能見的身相而已，諸佛、正法，只要眾生有請，諸佛慈悲，必能再現。

參考文獻

一、藏經原典

- 《大方廣佛華嚴經》，(CBETA, T09, no. 278)。
- 《大方廣佛華嚴經》，(CBETA, T10, no. 279)。
-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鈔會本》，(CBETA, L130, no. 1557)。
- 《大方廣佛華嚴經搜玄分齊通智方軌》，(CBETA, T35, no. 1732)。
- 《華嚴經探玄記》，(CBETA, T35, no. 1733)。
-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CBETA, T35, no. 1735)。
- 《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CBETA, T36, no. 1736)。
- 《新華嚴經論》，(CBETA, T36, no. 1739)。
- 《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CBETA, T45, no. 1866)。
- 《華嚴一乘十玄門》，(CBETA, T45, no. 1868)。
- 《華嚴經行願品疏》，(CBETA, X05, no. 227)。
- 《華嚴綱要》，(CBETA, X08, no. 240)。
- 《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義苑疏》，(CBETA, X58, no. 995)。
- 《圓覺經大疏》，(CBETA, X09, no. 243)。
- 《圓覺經大疏釋義鈔》，(CBETA, X09, no. 245)。
- 《圓覺經析義疏》，(CBETA, X10, no. 263)。
- 《妙法蓮華經文句》，(CBETA, T34, no. 1718)。
- 《法華義疏》，(CBETA, T34, no. 1721)。
- 《妙法蓮華經》，(CBETA, T09, no. 262)。
- 《央掘魔羅經》，(CBETA, T02, no. 120)。
-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CBETA, T05, no. 220)。
- 《大般涅槃經》，(CBETA, T01, no. 7)。
- 《法句經》，(CBETA, T04, no. 210)。
- 《大寶積經》，(CBETA, T11, no. 310)。
- 《解深密經》，(CBETA, T16, no. 676)。
- 《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 《十住毘婆沙論》，(CBETA, T26, no. 1521)。
- 《十地經論》，(CBETA, T26, no. 1522)。
- 《大毘婆沙論》，(CBETA, T27, no. 1545)。

《瑜伽師地論》，(CBETA, T30, no. 1579)。

《成唯識論》，(CBETA, T31, no. 1585)。

《攝大乘論本》，(CBETA, T31, no. 1594)。

《攝大乘論釋》，(CBETA, T31, no. 1595)。

《大乘起信論》，(CBETA, T32, no. 1666)。

《成實論》，(CBETA, T32, no. 1646)。

《注維摩詰經》，(CBETA, T38, no. 1775)。

《成唯識論述記》(CBETA, T43, no. 1830)。

《大乘義章》，(CBETA, T44, no. 1851)。

《大乘玄論》，(CBETA, T45, no. 1853)。

《大明三藏法數》，(CBETA, P182, no. 1615)。

《維摩詰所說經》，(CBETA, T14, no. 475)。

《慈氏菩薩所說大乘緣生稻喻經》，(CBETA, T16, no. 710)。

《四十二章經》，(CBETA, T17, no. 784)。

《佛遺教經論疏節要》，(CBETA, T40, no. 1820)。

《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 125)。

《三聖圓融觀門》，(CBETA, T45, no. 1882)。

《修華嚴奧旨妄盡還源觀》，(CBETA, T45, no. 1876)。

《法界次第初門》，(CBETA, T46, no. 1925)。

《宗鏡錄》，(CBETA, T48, no. 2016)。

《華嚴經傳記》，(CBETA, T51, no. 2073)。

《華嚴經合論簡要》，(CBETA, X04, no. 225)。

《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CBETA, T19, no. 945)。

《楞嚴經要解》，(CBETA, X11, no. 270)。

《楞嚴經疏解蒙鈔》，(CBETA, X13, no. 287)。

《解深密經疏》卷 8，(CBETA, X21, no. 369)。

《合部金光明經》，(CBETA, T16, no. 664)。

《菩薩瓔珞本業經》，(CBETA, T24, no. 1485)。

《大乘莊嚴經論》，(CBETA, T31, no. 1604)。

《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多經疏》，(CBETA, T33, no. 1709)。

《無量壽經義疏》，(CBETA, T37, no. 1745)。

《維摩經略疏》，(CBETA, T38, no. 1778)。
《說無垢稱經疏》〉，(CBETA, T38, no. 1782)。
《俱舍論頌疏論本》，(CBETA, T41, no. 1823)。
《瑜伽論記》，(CBETA, T42, no. 1828)。
《華嚴策林》，(CBETA, T45, no. 1872)。
《成唯識論學記》，CBETA, X50, no. 818)。
《成唯識論俗詮》，(CBETA, X50, no. 820)。
《四分律》，(CBETA, T22, no. 1428, p. 861)。
《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CBETA, T24, no. 1451)。
《佛藏經》，(CBETA, T15, no. 653)。
《月燈三昧經》，(CBETA, T15, no. 639)。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CBETA, T27, no. 1545)。
《大乘本生心地觀經》，(CBETA, T03, no. 159)。
《華嚴遊意》，(CBETA, T35, no. 1731)。
《起信論疏筆削記》，(CBETA, T44, no. 1848)。
《法華玄義釋籤》，(CBETA, T33, no. 1717)。
《花嚴經文義綱目》，(CBETA, T35, no. 1734)。
《金剛經纂要刊定記》，(CBETA, T33, no. 1702)。
《註華嚴經題法界觀門頌》，(CBETA, T45, no. 1885)。

二、專書著作

靄亭法師，《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集解》，臺北：華嚴蓮社出版，1978 12.15 日四版。

釋賢度，《華嚴學講義》，臺北：財團法人華嚴蓮社，2001 年。

釋賢度，《華嚴學專題研究》，臺北：華嚴蓮社出版，2008 年。

釋賢度，《轉法輪集一》，臺北：財團法人臺北華嚴蓮社，2015.1 四版。

釋賢度，《轉法輪集二》，臺北：財團法人臺北市華嚴蓮社，2015.1 四版。

楊政河，《華嚴經普賢行願思想之研究》，華岡佛學學報第 4 期頁，1980 年（96—131）。

印順法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發展》，台北正聞出版社，1994 年版。

徐紹強，《華嚴五教章》，臺北市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7 年初版。

智諭老和尚,《妙法蓮華經講記》，西蓮淨苑出版日：2004.10 三版一刷。

韓煥忠，《華嚴判教論》，臺北縣中和市空庭書苑有限公司，2008.12 月 1 版 1 刷。

陳英善，《華嚴無盡法界緣起論》，臺北，華嚴蓮社，2013.3.19 三刷。

曹郁美，《華嚴經》之如來放光，臺北，天津出版社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 1 版 1 刷。

智諭法師，《普賢行願品述義》，臺北，西蓮淨苑，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四月初版，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再版。

演培法師，《華嚴經普賢行願品講記》，臺北，天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七十六年 12 月天華初版，八十年天華初版三刷，諦觀全集經釋七。

竺摩法師，《普賢十願講話》，三會講堂印經會，2003 年。

夢參老和尚，《華嚴經普賢行願品》，臺北，方廣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2007 年 2 月二版七刷。

三、學位論文

釋開慈，〈試述華嚴一乘義〉，臺北：華嚴專宗學院大學部第五屆畢業論文，1997.5。

釋慧道，《《華嚴經》中的文殊菩薩及其法門》，臺北：華嚴專宗學院研究所第五屆畢業論文，2000 年。

釋地仁《華嚴經·普賢三昧品》之探討，臺北：華嚴專宗學院第十三屆研究生畢業論文，2010 年。

釋正持，《澄觀《華嚴經疏·十地品》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博士班畢業論文，2014。

四、期刊論文

釋白云，〈《大般若經》要解-方便義〔六〕般若波羅蜜〉，紅塵甘露 200 期 1・2 月刊，2006 年。

釋戒祥，〈論澄觀的三聖圓融觀〉，臺北：華嚴蓮社大專佛學論文集，2012 年。

釋振宗，〈略探菩薩與佛十力、四無所畏之異：以《大智度論》為主〉，臺

北：華嚴專宗學院大專學生佛學論文集 2013，2014 年。

曹郁美，《《華嚴經》中的毘盧遮那佛》，成大宗教與文化學報，第九期，2017 年 12 月。

五、網絡資源：

文殊法師：大方廣佛華嚴經普賢行願品講義

<http://www.yayabay.com/blog/space.php?uid=3220&do=blog&id=24107>

廣超法師：普賢行願品講記

<http://xmwk.zgfj.cn/e/action/ShowInfo.php?classid=2335&id=29783>

印順法師：學佛三要

<http://www.mahabodhi.org/files/yinshun/19/yinshun19-01.html>

什么是佛教的正法、像法、末法时代？

<http://www.hhfg.org/jcix/f168.html>

衍輪法師指月集

<http://www.masterhinlun.com.hk/poyin-4.htm>

曹郁美 《華嚴經》的精神與旨趣 ——從佛、菩薩、童子之敘事風格與結構談起

http://www.huayencollege.org/chengyi01/download/2012_04.pdf

六、參考工具書

《中華佛教百科全書電子版》，台南，中華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2002 版。

《佛光電子大辭典增訂版》，高雄，佛光山文化事業，2014 版。

《CBETA 電子佛典》，臺北，中華電子佛典協會，2014 版。

丁福保《佛學大詞典》電子檔，中華電子佛典協會，2014 版。